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4E4732KS4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页码
审计报告	1 - 4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 2
公司资产负债表	3 - 4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5 - 6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7 - 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 - 10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 - 12
财务报表附注	13 - 162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13003 号
(第一页, 共四页)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森控股”)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泰森控股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泰森控股,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泰森控股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泰森控股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泰森控股、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泰森控股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泰森控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泰森控股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泰森控股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24年4月29日



注册会计师


林崇云

注册会计师


刘宇峰
310000073905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	2023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2年 12月31日 合并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41,836,459	40,250,5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四(2)	6,809,742	5,050,060
应收票据		226,946	236,244
应收账款	四(3)	25,133,487	25,560,563
应收款项融资		99,978	63,310
预付款项	四(4)	3,221,051	3,464,790
发放贷款及垫款		326,780	34,212
其他应收款	四(5)	3,567,605	3,339,601
存货	四(6)	2,440,425	1,948,354
合同资产	四(7)	1,632,592	1,522,9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四(9)	314,080	440,739
其他流动资产	四(8)	5,209,514	5,612,928
流动资产合计		90,818,659	87,524,366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四(9)	368,070	631,278
长期股权投资	四(10)	7,378,831	7,858,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11)	9,489,535	7,365,68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四(12)	589,996	1,012,209
投资性房地产	四(13)	6,426,385	4,883,031
固定资产	四(14)	53,932,897	43,660,446
在建工程	四(15)	3,822,229	11,005,325
使用权资产	四(16)	14,073,571	15,429,775
无形资产	四(17)	17,792,265	18,808,303
开发支出	四(18)	129,845	311,757
商誉	四(19)	9,570,436	9,345,744
长期待摊费用	四(20)	3,161,404	3,098,5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35)	2,263,770	1,632,6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21)	945,766	624,4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945,000	125,667,180
资产总计		220,763,659	213,191,546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3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2年 12月31日 合并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23)	18,221,977	12,837,870
吸收存款		1,731	20,6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92,120	96,647
应付票据		68,165	32,699
应付账款	四(24)	24,846,135	24,715,352
预收款项		40,714	49,035
合同负债	四(25)	1,832,018	1,244,418
应付职工薪酬	四(26)	5,608,427	6,276,324
应交税费	四(27)	2,126,423	2,750,342
其他应付款	四(28)	33,289,912	28,507,3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29)	9,485,948	11,173,650
其他流动负债	四(30)	167,668	5,122,276
流动负债合计		95,781,238	92,826,6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四(31)	11,355,241	7,472,010
应付债券	四(32)	18,794,782	18,927,508
租赁负债	四(33)	8,038,495	8,582,372
长期应付款		247,452	209,67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2,216	114,024
递延收益	四(34)	1,090,644	860,7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35)	4,550,974	4,656,701
预计负债		57,550	55,415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217,354	40,878,496
负债合计		139,998,592	133,705,14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四(36)	5,000,000	2,020,000
资本公积	四(37)	33,082,669	28,325,209
其他综合收益	四(53)	5,532,428	4,538,027
一般风险准备金		524,376	493,048
盈余公积	四(39)	1,753,830	1,010,000
未分配利润	四(40)	24,378,448	31,077,8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0,271,751	67,464,097
少数股东权益		10,493,316	12,022,3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765,067	79,486,405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220,763,659	213,191,5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

会计主管: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	2023年 12月31日 公司	2022年 12月31日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十七(1)	12,713,814	8,860,544
应收账款	十七(3)	724,920	1,187,92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十七(2)	4,514,793	2,006,699
预付款项		89,046	52,479
其他应收款	十七(4)	11,471,108	12,333,550
存货		8,363	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524	55,604
其他流动资产		22,658	2,645
流动资产合计		29,571,226	24,499,520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2,264,094	206,406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5)	42,492,180	39,562,735
固定资产		14,290	18,355
使用权资产		43,409	28,890
开发支出		60,031	100,971
无形资产		1,418,435	2,086,858
长期待摊费用		4,475	11,9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6,388	361,3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51	9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855,253	42,378,470
资产总计		76,426,479	66,877,990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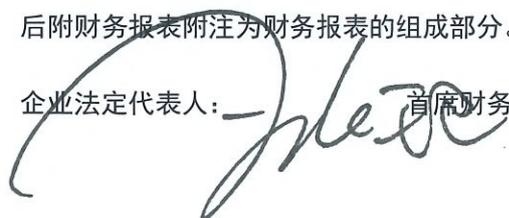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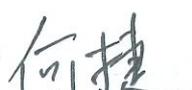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3年 12月31日 公司	2022年 12月31日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607,457	6,609,114
应付票据		398,000	850,000
应付账款		859,324	653,455
合同负债		278,086	130,084
应付职工薪酬		417,226	462,684
应交税费		30,695	86,178
其他应付款		14,815,790	9,435,0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1,494	35,295
其他流动负债		14,145	5,070,162
流动负债合计		28,162,217	23,332,0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696,000	500,000
应付债券		499,719	999,239
租赁负债		25,140	17,109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20,859	1,516,348
负债合计		32,383,076	24,848,41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四(36)	5,000,000	2,020,000
资本公积		36,449,800	30,853,948
其他综合收益	四(53)	(3,090)	(2,761)
盈余公积		1,753,830	1,010,000
未分配利润		842,863	8,148,3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043,403	42,029,57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76,426,479	66,877,9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

会计主管: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合并	2022 年度 合并	2023 年度 公司	2022 年度 公司
一、营业收入	四(41)	258,409,403	267,495,996	5,744,808	5,276,799
减: 营业成本	四(41)	(225,274,924)	(234,077,904)	(4,640,444)	(3,983,300)
税金及附加	四(42)	(501,709)	(476,654)	(21,770)	(22,373)
销售费用	四(43)	(2,991,589)	(2,784,114)	-	-
管理费用	四(44)	(17,614,730)	(17,558,789)	-	-
研发费用	四(45)	(2,285,314)	(2,222,865)	(820,689)	(828,765)
财务(费用)/收入	四(46)	(1,891,926)	(1,732,694)	(112,096)	(102,189)
其中: 利息费用		(2,269,700)	(2,054,298)	(386,229)	(466,703)
利息收入		607,524	324,499	276,993	371,000
加: 其他收益	四(48)	1,949,535	2,249,361	8,503	65,913
	四(49)				
投资收益	十七(7)	773,940	838,987	7,211,225	2,014,66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 资(损失)/收益		(67,190)	7,549	(153,469)	(41,61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40,943)	(3,039)	8,095	6,699
信用减值转回/(损失)	四(50)	33,632	(821,093)	185	631
资产减值损失		(186,449)	(131,756)	(41,565)	(14,204)
资产处置收益		25,087	91,491	2,029	94
二、营业利润		10,404,013	10,866,927	7,338,281	2,413,967
加: 营业外收入	四(51)(a)	309,189	231,436	1,640	2,023
减: 营业外支出	四(51)(b)	(277,000)	(298,119)	(29,906)	(67,095)
三、利润总额		10,436,202	10,800,244	7,310,015	2,348,895
减: 所得税费用	四(52)	(2,561,925)	(3,921,471)	128,286	(1,578)
四、净利润		7,874,277	6,878,773	7,438,301	2,347,317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7,874,277	6,878,773	7,438,301	2,347,317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97,161	6,048,917	7,438,301	2,347,317
少数股东损益		(322,884)	829,856	-	-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合并	2022 年度 合并	2023 年度 公司	2022 年度 公司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四(53)	827,976	1,273,054	(329)	(1,4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873,033	1,882,025	(329)	(1,486)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5,954	(49,083)	(329)	(1,486)
其中: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486,283	(47,597)	-	-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		(329)	(1,486)	(329)	(1,486)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7,079	1,931,108	-	-
其中: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2,002	15,392	-	-
权益法下以后可以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5,254)	(18,740)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80,331	1,934,456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057)	(608,971)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02,253	8,151,827	7,437,972	2,345,8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070,194	7,930,942	7,437,972	2,345,83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7,941)	220,885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

会计主管: 胡晓飞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合并	2022 年度 合并	2023 年度 公司	2022 年度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0,780,865	282,460,722	6,831,838	7,060,722
吸收存款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6,945	-	-
收到子公司上缴的款项		-	-	2,828,161	1,396,2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43,270	5,639,058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4)(a)	92,865,490	81,052,554	7,130,458	7,433,5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5,089,625	369,159,279	16,790,457	15,890,5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1,024,508)	(202,633,677)	(2,994,759)	(1,834,308)
吸收存款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18,949)	-	-	-
客户贷款净增加额		(271,917)	(34,105)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643,752)	(296,941)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275,422)	(31,247,744)	(1,367,658)	(1,448,5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17,920)	(7,994,476)	(300,309)	(509,632)
拨付子公司的款项		-	-	(2,982,235)	(1,967,5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4)(b)	(106,452,106)	(94,217,536)	(7,311,245)	(7,748,4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504,574)	(336,424,479)	(14,956,206)	(13,508,490)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55)(a)	26,585,051	32,734,800	1,834,251	2,382,102
二、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四(54)(c)	802,652	2,559,624	5,367	2,915,52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770,303	715,517	7,539,283	2,306,563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 现金		335,828	176,331	33,679	66,194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四(54)(e)	398,822	313,719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4)(g)	87,220,515	117,539,092	67,682,185	94,047,4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528,120	121,304,283	75,260,514	99,335,703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 现金		(12,399,700)	(14,093,929)	(1,100,555)	(1,782,7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四(54)(d)	(1,863,225)	(2,073,948)	(3,161,102)	(9,981,785)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四(54)(f)	(2,197,408)	(2,217,481)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4)(g)	(88,855,468)	(121,958,127)	(70,442,628)	(91,295,2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315,801)	(140,343,485)	(74,704,285)	(103,059,744)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87,681)	(19,039,202)	556,229	(3,724,041)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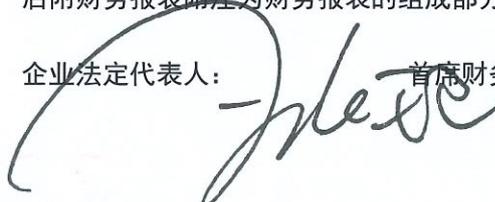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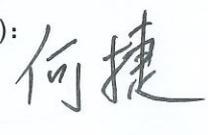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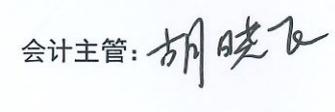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合并	2022 年度 合并	2023 年度 公司	2022 年度 公司
三、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57,080	7,162,673	8,500,000	7,000,000
其中: 子公司收到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7,080	162,673	-	-
取得借款及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4,087,071	39,568,089	17,097,928	21,464,95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7,204	6,318,703	3,096,125	3,096,9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041,355	53,049,465	28,694,053	31,561,921
偿还借款和债券支付的现金		(32,414,626)	(37,421,220)	(16,150,000)	(21,197,29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419,445)	(4,813,664)	(9,442,397)	(2,422,3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4)(h)	(12,261,068)	(20,501,710)	(1,663,043)	(6,833,7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095,139)	(62,736,594)	(27,255,440)	(30,453,335)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53,784)	(9,687,129)	1,438,613	1,108,5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8,910	871,641	72	(3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842,496	4,880,110	3,829,165	(233,742)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467,766	34,587,656	8,866,255	9,099,99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5)(b)	40,310,262	39,467,766	12,695,420	8,866,25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

会计主管: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一般风险准备金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22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2,010,000	23,155,588	2,617,231	420,638	-	1,005,000	25,645,077	14,972,021	69,825,555
2022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	6,048,917	829,856	6,878,773
其他综合收益	-	-	1,882,025	-	-	-	-	(608,971)	1,273,054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1,882,025	-	-	-	6,048,917	220,885	8,151,827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所有者投入	10,000	6,990,825	-	-	-	-	-	161,848	7,162,67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九(1)	-	122,999	-	-	-	-	(13,426)	109,573
其他	四(37)	-	(2,055,007)	-	-	-	-	(1,856,492)	(3,911,49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57,555	57,555
利润分配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四(38)	-	-	72,410	-	-	(72,410)	-	-
提取盈余公积	四(39)	-	-	-	-	5,000	(5,000)	-	-
对所有者的分配	四(40)	-	-	-	-	-	(500,000)	(1,524,826)	(2,024,826)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38,771	-	-	-	(38,771)	-	-
其他资本公积变动	-	110,804	-	-	-	-	-	4,743	115,547
安全生产费									
提取	四(38)	-	-	-	32,214	-	-	-	32,214
使用	四(38)	-	-	-	(32,214)	-	-	-	(32,214)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2,020,000	28,325,209	4,538,027	493,048	-	1,010,000	31,077,813	12,022,308	79,486,4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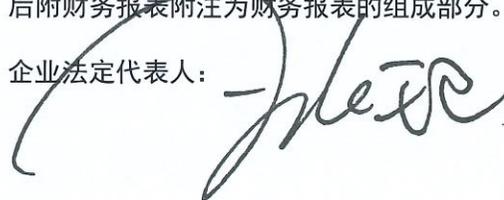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一般风险准备金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23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2,020,000	28,325,209	4,538,027	493,048	-	1,010,000	31,077,813	12,022,308	79,486,405
2023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	8,197,161	(322,884)	7,874,277
其他综合收益	-	-	873,033	-	-	-	-	(45,057)	827,976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873,033	-	-	-	8,197,161	(367,941)	8,702,253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所有者投入	2,980,000	5,521,207	-	-	-	-	-	146,845	8,648,05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九(1)	271,510	-	-	-	-	-	37,828	309,338
其他	四(37)	(1,037,241)	-	-	-	-	-	(799,597)	(1,836,83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47,904	47,904
利润分配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四(38)	-	-	31,328	-	-	(31,328)	-	-
提取盈余公积	四(39)	-	-	-	-	743,830	(743,830)	-	-
对所有者的分配	四(40)	-	-	-	-	-	(14,000,000)	(596,065)	(14,596,065)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121,368	-	-	-	(121,368)	-	-
其他资本公积变动	-	1,984	-	-	-	-	-	2,034	4,018
安全生产费									
提取	四(38)	-	-	-	389,332	-	-	-	389,332
使用	四(38)	-	-	-	(389,332)	-	-	-	(389,332)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5,000,000	33,082,669	5,532,428	524,376	-	1,753,830	24,378,448	10,493,316	80,765,06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



会计主管: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2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2,010,000	23,775,139	(1,275)	1,005,000	6,306,075	33,094,939
2022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2,347,317	2,347,317
其他综合收益		-	-	(1,486)	-	-	(1,486)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1,486)	-	2,347,317	2,345,83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所有者投入	四(36)	10,000	6,990,000	-	-	-	7,000,000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88,706	-	-	-	88,706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39)	-	-	-	5,000	(5,000)	-
对所有者的分配	四(40)	-	-	-	-	(500,000)	(500,000)
其他		-	103	-	-	-	103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2,020,000	30,853,948	(2,761)	1,010,000	8,148,392	42,029,5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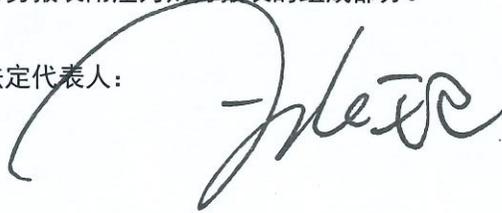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2,020,000	30,853,948	(2,761)	1,010,000	8,148,392	42,029,579
2023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7,438,301	7,438,301
其他综合收益				(329)			(329)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329)	-	7,438,301	7,437,972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所有者投入	四(36)	2,980,000	5,520,000	-	-	-	8,500,000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75,852	-	-	-	75,852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39)	-	-	-	743,830	(743,830)	-
对所有者的分配	四(40)	-	-	-	-	(14,000,000)	(14,00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5,000,000	36,449,800	(3,090)	1,753,830	842,863	44,043,40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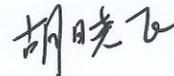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



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



会计主管: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森控股”或“本公司”)的前身为“深圳市泰海投资有限公司”, 是于 2008 年 8 月 15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无固定期限。

于 2016 年 12 月, 经过一项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置换交易, 本公司的母公司变更为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丰控股”), 最终控股公司为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德控股”), 最终控制人为王卫。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更名为“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于 2022 年度, 顺丰控股向本公司新增投资 7,000,000 千元, 其中计入实收资本 10,000 千元, 计入资本公积 6,990,000 千元。本次增资完成后, 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变更为 2,020,000 千元。

于 2023 年度, 顺丰控股向本公司新增投资 8,500,000 千元, 其中计入实收资本 2,980,000 千元, 计入资本公积 5,520,000 千元。本次增资完成后, 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变更为 5,000,000 千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经营范围为: 国内、国际快递服务(邮政企业专营业务除外); 普通货运服务; 大型物件运输服务; 冷藏车运输服务; 第三方药品现代物流业务服务; 城市配送服务; 供应链解决方案咨询服务; 国内、国际货运代理业务服务; 航空货物运输服务; 仓储服务; 物业租赁服务; 实业投资等。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杭州顺丰同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是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 主要从事同城即时配送服务。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嘉里物流联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里物流”)是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 从事综合物流、电子商务及快递, 以及国际货运及代理等服务。

本财务报表纳入合并范围的一级子公司详见附注六(1)。本报告期间合并范围的主要变动详见附注五。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批准报出。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业务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方法(附注二(9))、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二(10))、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二(12))、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和使用权资产摊销(附注二(13)、(16)、(27))、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标准(附注二(17))、收入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二(25))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详见附注二(29)。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 4,962,579 千元，已承诺的资本性支出约为 1,991,511 千元。流动负债中包括应付顺丰控股下拨给本集团使用的募集资金 16,316,446 千元，该等资金被用于本集团长期资产的购建以及其他长期投资项目，其中 16,316,446 千元已于 2024 年 4 月展期至 2025 年 10 月偿还。考虑到本集团目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计划，可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以及过往在有资金需求时均能顺利从顺丰控股获得经营所需资金的记录，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在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的未来 12 个月内能够获取足够的资金支付营运支出并偿付到期债务，因此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中国香港及境外子公司主要采用港币和美元等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集团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判断取得的生产经营活动或资产的组合是否构成一项业务。当通过集中度测试时，本集团比照相关资产购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当未通过集中度测试时，本集团基于在合并中取得的相关组合是否至少具有一项投入和一项实质性加工处理过程，且二者相结合对产出能力有显著贡献，进一步判断其是否构成业务。

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此外，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被投资方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及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发放贷款及垫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等。本集团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和计量(续)

债务工具(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于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和应收租赁款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对于因提供服务、销售商品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集团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以上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应收租赁款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按照单项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各类金融资产，其信用风险特征与该类中的其他金融资产显著不同。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1	关联方客户, 以逾期日作为账龄的起算时点
应收账款组合 2	非关联方客户, 以逾期日作为账龄的起算时点
合同资产组合 1	非关联方客户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其他关联方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融资租赁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员工贷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租赁款和合同资产, 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发放贷款及垫款以及长期应收款(员工贷款)等, 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一方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d)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库存材料、航材消耗件、库存商品、合同履行成本(详见附注二(25)(a))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材料、库存商品和航材消耗件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c) 低值易耗品和循环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循环材料等，循环材料采用分次摊销法，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d)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合同履行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且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的存货，本集团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e)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 予以抵销, 在此基础上确认本公司财务报表的投资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对于本集团向被投资单位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顺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 本集团在本公司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 对有关未实现的收入和成本或资产处置损益等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 并相应调整投资收益; 对于被投资单位向本集团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逆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 本集团在本公司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 对有关资产账面价值中包含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 并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 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 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建筑物	10-50 年	5%	9.50%-1.90%
土地使用权	20-50 年	0%	5.00%-2.0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包括永久业权的土地)、运输工具、计算机及电子设备、飞机及飞机发动机、周转件及高价飞机维修工具、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发动机大修替换件以及永久业权的土地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续)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续)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不包括永久业权的土地)	10-50 年	5%	9.50%-1.90%
港口设备	28-40 年	0%	3.57%-2.50%
运输工具	2-20 年	0%-5%	50.00%-4.75%
机器设备	2-15 年	0%-5%	50.00%-6.33%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2-5 年	0%-5%	50.00%-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2-20 年	0%-5%	50.00%-4.75%
飞机及发动机机身	10 年	5%	9.50%
高价飞机维修工具	5 年	5%	19.00%
飞机机身大修替换件	1.5-10 年	0%	66.67%-10.00%
周转件	10 年	5%	9.50%

本集团对发动机大修替换件采用工作量法，以预计可使用循环数为工作量单位计提折旧。

本集团对持有的具有永久业权的土地不做摊销处理。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或预计可使用循环数、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续)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15)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 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 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 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 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土地使用权、商标权、客户关系和专利权等，以成本计量。

(a) 软件

软件以实际成本计量，按 2-10 年平均摊销。

(b)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其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c) 商标权

外购的商标权以取得时的成本计量。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确认的商标权按评估确定的公允价值入账。商标权按 5-20 年平均摊销。

(d) 客户关系

客户关系是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无形资产，按评估确定的公允价值入账，按其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e) 专利权

专利权按 5-10 年平均摊销。

(f)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g)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研究与开发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主要包括本集团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耗用的材料、研发部门职工薪酬、研发使用的设备及软件等资产的折旧摊销等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飞行员安家费及引进费、使用权资产改良支出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2至20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9)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永久业权的土地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长期资产减值(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 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 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 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 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 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为员工缴纳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 属于设定提存计划。个别海外子公司设立及运行有设定退休金计划, 属于设定受益计划, 金额并不重大。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的中国内地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根据当地社会养老保险的规定, 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 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职工薪酬(续)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以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之间的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d) 员工激励金

本集团向符合一定条件的在职员工提供激励金计划，并根据预定时间表支付。本集团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员工激励金负债的初始计量并计入当期费用。于初始计量时，本集团综合考虑离职率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当期费用。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员工激励金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2) 预计负债

当本集团因履行某项现时义务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该义务被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23) 股份支付

(a)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权益工具包括公司本身、公司的母公司或同集团其他会计主体的权益工具。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股份支付(续)

(b)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c)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i)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达到可行权条件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该可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ii)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相关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换取服务的价格。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数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5) 收入确认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点时确认收入。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收入确认(续)

此外, 本集团根据其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 来判断其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 则为主要责任人, 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 否则, 则为代理人, 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 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a) 提供物流及货运代理服务

本集团的收入来自提供物流及货运代理服务, 包括快递及快运服务(包括时效快递服务、经济快递服务、快运服务以及冷运及医药物流服务)、同城即时配送服务以及供应链及国际服务。

本集团根据已完成服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其中, 已完成服务的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或者按照已完成的时间占预计总时间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对已完成服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 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集团按照已完成服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 对于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 确认为应收账款, 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 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附注二(9)); 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服务, 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为提供以上服务而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 并在确认收入时, 按照已完成服务的进度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本集团将为获取以上服务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 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 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 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 本集团按照相关合同下与确认以上服务收入相同的基础摊销计入损益。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 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对于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 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 分别列示为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 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 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 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收入确认(续)

(b) 销售商品

本集团将商品按照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在客户验收且双方签署货物交接单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通常较短，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的融资成分。

(c) 其他服务

本集团提供的服务还包括通讯服务、维修服务、研发和技术服务等其他服务。

对于部分维修服务及研发和技术服务，本集团在向客户交付服务成果时确认收入。对于其他服务，本集团根据已完成服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其中，已完成服务的进度根据已发生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于资产负债表日确定。

(26) 利润分配

利润分配款于股东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a)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租赁(续)

(a)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续)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 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 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b)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i) 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 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 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金, 在减免期间将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符合条件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 当租赁发生变更时, 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 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ii)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 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 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 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i)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合同资产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或基于账龄矩阵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考虑对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的影响。管理层主要从客户的信用情况、历史还款记录、经营现状以及抵押物和担保人的担保能力等信息综合判断和估计。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如实际发生的信用损失与原估计有差异时，该差异将会于未来期间内影响本集团上述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ii) 除商誉以外的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的评估

根据附注二(19)所述，本集团于每年年末对永久业权的土地(固定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在建工程、投资性房地产和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在判断上述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时，管理层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1)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2)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而预期可以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3)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是否适当。

本集团所采用的用于确定减值的相关假设，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的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的变化，可能会对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现值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本集团的上述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iii) 商誉减值准备评估

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附注四(19))。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iv) 运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运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为市场法和收益法，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观察市场信息，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作出估计。使用不同的估值技术或输入值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存在较重大差异。

(v)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本集团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是否确认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管理层的如下判断和估计：(i)以前年度累计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是否仍然有效，及(ii)在未来期间能否获得足够的可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当实际情况与原定估计有差异时，则该差异将会于未来期间内影响本集团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所得税费用。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b)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i) 关于本集团对被投资公司是否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集团对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采用权益法核算。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具有重大影响时, 管理层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进行判断: (1)在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 (2)是否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3)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4)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5)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6)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

(ii) 合并范围的确定

如附注二(6)所述, 本集团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 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管理层在评估是否拥有控制权时, 需要考虑: (1)投资方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以及其他非控制性权益之股权的分散程度; (2)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的可变回报; 以及(3)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的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 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30)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本集团及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并以净额方式确认与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暂时性差异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 本集团及本公司执行解释 16 号中有关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且针对上述交易产生的等额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并在附注中分别披露, 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关附注披露已相应调整。执行解释 16 号的上述规定对本集团和本公司 2022 年度当期损益、2022 年 1 月 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各报表项目均无影响。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计税依据
企业所得税	注(1)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注(2)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应税服务收入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或按应纳税营业额乘以适用增值税征收率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1%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关税	按适用税率	海关审定的关税完税价格

此外，根据财政部财综[2012]17 号《民航发展基金征收使用管理暂行办法》，顺丰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丰航空”)按照飞行航线分类、飞机最大起飞全重、飞行里程以及适用的征收标准缴纳民航发展基金，并在成本中列支。

财政部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发布《关于取消港口建设费和调整民航发展基金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1 年第 8 号)。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起，将航空公司应缴纳民航发展基金的征收标准，在按照《财政部关于调整部分政府性基金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46 号)降低 50%的基础上，再降低 20%。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除部分享受优惠税率的子公司外，本公司及设立于中国境内其余子公司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25%。

本集团之海外子公司按照其经营所在地国家或地区的法规确认所得税。主要包括分布在中国香港、中国澳门、新加坡、日本、韩国、美国和泰国的各下属子公司，其报告期内的所得税法定税率范围为 12%至 24%。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税项(续)

(1) 企业所得税(续)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 号)及《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6 号)等相关规定, 本集团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期间内, 新购买的低于 500 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本集团享受的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主要包括:

- (a)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广东横琴新区福建平潭综合实验区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及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4]26 号)及《关于延续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1]30 号),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等 6 家子公司自 2014 年度起至 2025 年度止, 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b)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和《关于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4 号), 以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及国家发展改革委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发布的《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 西安顺丰速运有限公司等 24 家子公司截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止, 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c)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及国家发展改革委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发布《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 注册地在西藏自治区的西藏顺丰速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速运”)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若干规定的通知》(藏政发[2021]9 号), 西藏速运暂免征收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部分, 即在上述期间企业所得税税率在 15% 的基础上, 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涉地方分享 40% 的部分可免征。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税项(续)

(1) 企业所得税(续)

- (d)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6 号),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2 号), 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 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因此, 本报告期宁波顺城物流有限公司等 23 家子公司的年应纳税所得额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 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 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经向所属地区税务局备案, 顺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丰科技”)等 4 家子公司已认证为高新技术企业, 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减免, 本报告期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2022 年: 15%)。
- (f)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 号), 海南顺丰速运有限公司等 3 家注册地在海南自由贸易港的子公司,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税项(续)

(2) 增值税

根据业务的不同, 本集团于中国境内之子公司的增值税适用税率为:

业务类型	适用增值税税率
商品销售及有形动产租赁	13%
交通运输服务(ii)、不动产租赁	9%
物流辅助服务(i)、研发和技术服务、信息技术服务	6%

- (i)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39号)、财政部和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19]87号)、财政部和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11号)以及《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1号)的相关规定, 本集团从事生活性服务的子公司, 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 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 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 (ii)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39号)、财政部和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11号)以及《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1号)的相关规定, 本集团从事生产性服务的子公司, 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 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4,391	18,437
银行存款	18,503,308	15,906,962
集团财务公司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90,498	848,392
其中：-法定存款准备金(a)	1,476,938	837,242
-超额存款准备金(b)	13,560	11,150
集团财务公司存放其他银行款项	21,674,309	23,378,727
其他货币资金(c)	105,636	75,293
应计利息	48,317	22,758
	<u>41,836,459</u>	<u>40,250,569</u>
		-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u>5,455,811</u>	<u>9,471,675</u>

- (a) 于 2016 年 9 月 18 日，本集团设立顺丰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财务公司”)。集团财务公司存放中央银行的法定准备金为金融企业按规定缴存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按人民币吸收存款之 5% 缴存。该等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运作，为受限资金。
- (b) 集团财务公司存放中央银行的超额准备金为存放在中央银行超出法定存款准备金的部分，该等款项为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 (c)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使用用途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99,558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7,677 千元)。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结构性存款	6,542,881	5,015,839
基金投资及其他	266,861	34,221
	<u>6,809,742</u>	<u>5,050,060</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26,512,152	27,120,807
减：坏账准备	(1,378,665)	(1,560,244)
	<u>25,133,487</u>	<u>25,560,563</u>

本集团在提供物流及货运代理等服务时，给予部分客户采取定期结算的方式，月末尚未结算的部分形成应收账款。

(a)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含一年)	25,492,152	26,162,908
一到二年(含二年)	490,411	653,524
二年以上	529,589	304,375
	<u>26,512,152</u>	<u>27,120,807</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b) 坏账准备

本集团对于应收账款, 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657,488	2.48%	(657,488)	100.00%	719,588	2.65%	(719,58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25,854,664	97.52%	(721,177)	2.79%	26,401,219	97.35%	(840,656)	3.18%
	<u>26,512,152</u>	<u>100.00%</u>	<u>(1,378,665)</u>	<u>5.20%</u>	<u>27,120,807</u>	<u>100.00%</u>	<u>(1,560,244)</u>	<u>5.75%</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金额重大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124,569	19.10%	(23,790)
非关联方组合	25,730,095	2.71%	(697,387)
	<u>25,854,664</u>		<u>(721,177)</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237,158	-	-
非关联方组合	26,164,061	3.21%	(840,656)
	<u>26,401,219</u>		<u>(840,656)</u>

(c) 2023 年度，本集团综合计提和转回的坏账准备合计金额为转回 42,078 千元(2022 年度：计提 669,961 千元)(附注四(22))，其中单独减值测试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58,386 千元(2022 年度：单独减值测试转回 90,559 千元)。

(d) 2023 年度，本集团核销的应收账款为 158,277 千元(附注四(22))，无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核销。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含一年)	3,152,762	97.88%	3,339,696	96.39%
一到二年(含二年)	42,025	1.30%	94,873	2.74%
二年以上	26,264	0.82%	30,221	0.87%
	<u>3,221,051</u>	<u>100.00%</u>	<u>3,464,790</u>	<u>100.00%</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供应商款项等，相关的交易仍在履行中。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往来款项(附注八(4)(d))	633,373	521,494
应收保证金及押金	1,523,705	1,532,034
应收代收货款	659,441	330,427
应收代垫税费	168,971	208,441
应收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85,511	106,828
应收航线扶持资金及财政返还	15,371	99,389
应收股权转让款	76,500	77,455
预缴社会保险款项	38,154	33,519
应收委托贷款本金	-	27,000
其他	590,289	642,130
	<u>3,791,315</u>	<u>3,578,717</u>
减：坏账准备	<u>(223,710)</u>	<u>(239,116)</u>
	<u>3,567,605</u>	<u>3,339,601</u>

本集团不存在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将款项归集于其他方并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a) 其他应收款按照发生时点划分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含一年)	2,839,986	2,570,552
一到二年(含二年)	266,128	385,523
二年以上	685,201	622,642
	<u>3,791,315</u>	<u>3,578,717</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一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主要是押金和保证金、应收股权转让款。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b) 坏账准备及账面余额变动表

本集团对于其他应收款按照未来十二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221,458	5.84%	(209,970)	94.81%	250,413	6.99%	(228,125)	91.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3,569,857	94.16%	(13,740)	0.38%	3,328,304	93.01%	(10,991)	0.33%
	<u>3,791,315</u>	<u>100.00%</u>	<u>(223,710)</u>	<u>5.90%</u>	<u>3,578,717</u>	<u>100.00%</u>	<u>(239,116)</u>	<u>6.68%</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b) 坏账准备及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坏账准备变动表如下：

	第一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991	228,125	239,116
本年计提/(转回)	11,797	(1,000)	10,797
本年核销	-	(26,203)	(26,203)
转入第三阶段	(9,048)	9,048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3,740	209,970	223,710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第一阶段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未来 12 个月内		坏账准备	理由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组合计提：				
关联方组合	633,373	-	-	- 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
非关联方组合	2,936,484	0.47%	(13,740)	额确认损失准备
	3,569,857		(13,740)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b) 坏账准备及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关联方组合	521,494	-	-	- 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的金
非关联方组合	<u>2,806,810</u>	0.39%	<u>(10,991)</u>	额确认损失准备
	<u>3,328,304</u>		<u>(10,991)</u>	

(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第三阶段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坏账准备	理由
单项计提：				
应收股权转让款	76,500	100.00%	(76,500)	债务人财务困难
应收保证金及押金	48,425	76.28%	(36,937)	债务人财务困难
其他	<u>96,533</u>	100.00%	<u>(96,533)</u>	债务人财务困难
	<u>221,458</u>		<u>(209,970)</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b) 坏账准备及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坏账准备	理由
单项计提：				
应收股权转让款	77,455	100.00%	(77,455)	债务人财务困难
应收保证金及押金	49,425	76.76%	(37,937)	债务人财务困难
应收委托贷款	27,000	60.00%	(16,200)	债务人财务困难
其他	96,533	100.00%	(96,533)	债务人财务困难
	<u>250,413</u>		<u>(228,125)</u>	

(c) 2023 年度，本集团综合计提和转回的坏账准备合计金额为 10,797 千元(2022 年度：158,028 千元) (附注四(22))，其中单独测试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000 千元(2022 年度：无)。

(d) 2023 年度，本集团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为 26,203 千元(2022 年度：18,814 千元) (附注四(22))，无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核销(2022 年度：无)。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存货

存货分类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040,816	(1,676)	1,039,140
库存材料	472,994	(1,106)	471,888
航材消耗件	499,062	-	499,062
周转材料	365,165	-	365,165
合同履约成本	65,170	-	65,170
	<u>2,443,207</u>	<u>(2,782)</u>	<u>2,440,425</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706,779	(2,425)	704,354
库存材料	608,201	(1,114)	607,087
航材消耗件	353,119	-	353,119
周转材料	227,620	-	227,620
合同履约成本	56,174	-	56,174
	<u>1,951,893</u>	<u>(3,539)</u>	<u>1,948,354</u>

(7) 合同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1,636,144	1,526,396
减：减值准备	<u>(3,552)</u>	<u>(3,400)</u>
	<u>1,632,592</u>	<u>1,522,996</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合同资产(续)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合同资产均未逾期。本集团经评估后认为无需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于 2023 年度，本集团不存合同资产核销的情况(2022 年度：无)。

(8) 其他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4,635,144	4,840,499
预缴企业所得税	551,327	768,131
其他	23,043	4,298
	<u>5,209,514</u>	<u>5,612,928</u>

(9) 长期应收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融资租赁款	399,135	755,431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25,021)	(63,227)
融资租赁款摊余成本	<u>374,114</u>	<u>692,204</u>
购房定金	277,904	277,904
员工贷款	42,029	112,662
其他	3,281	8,860
减：坏账准备	(15,178)	(19,61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u>(314,080)</u>	<u>(440,739)</u>
	<u>368,070</u>	<u>631,278</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长期应收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续)

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最低租赁收款额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资产负债表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含一年)	317,410	437,214
一到二年(含二年)	73,090	244,134
二到三年(含三年)	8,635	65,863
三年以上	-	8,220
	<u>399,135</u>	<u>755,431</u>

(10) 长期股权投资

	合营企业	联营企业	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648,376	4,209,624	7,858,000
(减少)/新增投资	(245,348)	100,574	(144,774)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失)/收益	(145,714)	78,524	(67,190)
权益法下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	(5,583)	(5,583)
权益法下确认的权益变动	40	13,902	13,942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分配利润	(892)	(188,104)	(188,996)
减值准备计提	(614)	(123,293)	(123,907)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2,855	34,484	37,33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3,258,703</u>	<u>4,120,128</u>	<u>7,378,831</u>
其中：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u>(408)</u>	<u>(345,816)</u>	<u>(346,224)</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合营企业

	本年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减少)/新增 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湖北国际物流机场有限公司	2,227,947	-	(162,409)	-	-	-	-	2,065,538	-	-
金丰博润(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17,029	-	(2,908)	-	-	-	-	314,121	-	-
中保华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中保华安”)	236,210	-	4,726	-	-	-	-	240,936	-	-
晋顺芯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497,197	(291,374)	4,013	(1,106)	-	-	-	208,730	-	-
CC SF China Logistics Properties Investment Fund, L.P.	108,106	13,278	(6,609)	-	-	-	2,124	116,899	-	-
其他	261,887	32,748	17,473	1,146	(892)	(614)	731	312,479	(408)	(4,472)
	3,648,376	(245,348)	(145,714)	40	(892)	(614)	2,855	3,258,703	(408)	(4,472)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联营企业

	本年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新增 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顺丰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以下简称“顺丰房托基金”)	1,183,667	12,078	8,161	(5,261)	-	(72,079)	-	27,124	1,153,690	-	-
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964,318	-	61,006	-	-	(71,449)	-	4,278	958,153	-	-
Giao Hang Tiet Kiem Joint Stock Company	408,610	-	65,382	-	-	(37,863)	-	(10,548)	425,581	-	-
美设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3,526	-	2,078	-	-	-	-	-	265,604	-	-
PT. Puninar Saranaraya	233,613	-	11,299	-	-	-	-	5,508	250,420	-	-
浙江凯乐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乐士科技”)	210,966	-	(14,847)	-	-	-	-	-	196,119	-	-
其他	944,924	88,496	(54,555)	(322)	13,902	(6,713)	(123,293)	8,122	870,561	(345,816)	(243,545)
	4,209,624	100,574	78,524	(5,583)	13,902	(188,104)	(123,293)	34,484	4,120,128	(345,816)	(243,545)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公司股权	2,418,842	158,936
非上市公司股权	7,070,693	7,206,748
	<u>9,489,535</u>	<u>7,365,684</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公司股权：		
— 成本	1,881,825	187,763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537,017	(28,827)
	<u>2,418,842</u>	<u>158,936</u>
非上市公司股权：		
— 成本	3,666,581	3,885,789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3,404,112	3,320,959
	<u>7,070,693</u>	<u>7,206,748</u>

其中：本年成本及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分别有 19,301 千元及 47,740 千元是由于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引起。

(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一年以上)：		
产业基金类投资	499,320	770,637
专项计划权益级证券	-	116,286
非上市公司股权	84,401	118,324
其他	6,275	6,962
	<u>589,996</u>	<u>1,012,209</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投资性房地产

	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933,946	1,162,192	5,096,138
本年与其他长期资产重分类 (附注四(14)、(15)、(17))	764,650	180,048	944,698
本年新增(i)	570,471	138,949	709,420
本年减少	(1,548)	-	(1,548)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1,864	(810)	1,05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269,383	1,480,379	6,749,762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38,503	74,604	213,107
本年与其他长期资产重分类 (附注四(14)、(17))	(23,923)	7,452	(16,471)
本年计提	91,277	34,435	125,712
本年减少	(45)	-	(45)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613	461	1,07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6,425	116,952	323,377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062,958	1,363,427	6,426,38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795,443	1,087,588	4,883,031

- (i) 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本集团对华泰佳越一顺丰产业园一期第 3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行使优先收购权，收购持有物流产业园股权的深圳丰恺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丰恺”)、深圳润泰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润泰”)、深圳宇泰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宇泰”)、深圳兴泰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兴泰”)以及深圳盛泰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盛泰”)100%股权。行权价格为专项计划下物流产业园物业资产的评估价值，合计约为 1,477,000 千元，扣除承担的价值约 573,000 千元负债，本次交易股权的转让价格合计约为 904,000 千元。本次交易已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购买日”)完成。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投资性房地产(续)

(i) (续)

该收购满足集中度测试, 按照资产购买原则核算, 购买的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和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合计公允价值为 1,477,000 千元, 于购买日确认。

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 本集团收购郑州市丰泰电商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丰泰”)100%股权。行权价格为郑州丰泰物业资产的评估价值, 合计约为 684,000 千元, 扣除承担的价值约 348,557 千元负债, 本次交易股权的转让价格合计约为 335,443 千元。本次交易已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购买日”)完成。

该收购满足集中度测试, 按照资产购买原则核算, 购买的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和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合计公允价值约为 684,000 千元, 于购买日确认。

- (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580,127 千元(原价 586,990 千元)的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815,717 千元, 原价 833,551 千元)目前正在办理申报房产权属证明的相关工作。
- (i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为 111,124 千元的投资性房地产(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4,571 千元)被作为长期借款的抵押物(附注四(31)(c))。
- (iv)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经评估后认为无需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减值准备。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飞机、飞机发动 机、周转件及高 价维修工具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740,697	7,360,813	5,145,818	13,343,778	11,050,506	10,964,878	68,606,490
在建工程转入(附注四(15))	6,868,387	399	134,166	2,194,943	3,838,146	69,534	13,105,575
本年自投资性房地产转入(附注四(13))	594,547	-	-	-	-	-	594,547
本年购置	1,272,496	1,189,776	425,863	343,764	346,663	381,899	3,960,46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84,384	3,884	2,924	-	15,557	5,204	111,953
本年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四(13))	(366,084)	-	-	-	-	-	(366,084)
本年处置子公司减少	(44,337)	(2,652)	(8,462)	-	(18,218)	(39,382)	(113,051)
本年其他减少	(22,595)	(1,144,248)	(588,257)	(385,452)	(304,089)	(530,076)	(2,974,717)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60,887	26,979	13,971	-	70,881	(12,604)	160,11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9,188,382	7,434,951	5,126,023	15,497,033	14,999,446	10,839,453	83,085,288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续)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飞机、飞机发动 机、周转件及高 价维修工具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设备	合计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208,458	4,843,978	3,595,671	5,577,042	3,210,478	5,480,050	24,915,677
本年自投资性房地产转入(附注四(13))	38,449	-	-	-	-	-	38,449
本年计提	695,828	1,011,297	725,963	1,361,913	1,253,916	1,588,891	6,637,80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17,726	3,479	2,749	-	10,726	4,380	39,060
本年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四(13))	(14,526)	-	-	-	-	-	(14,526)
本年处置子公司减少	(6,677)	(2,046)	(6,592)	-	(4,888)	(11,066)	(31,269)
本年其他减少	(12,780)	(1,061,855)	(549,407)	(295,085)	(145,085)	(415,938)	(2,480,150)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8,155)	11,488	11,529	-	38,454	(7,615)	45,70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918,323	4,806,341	3,779,913	6,643,870	4,363,601	6,638,702	29,150,750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	1,633	28,734	30,367
本年减少	-	-	-	-	-	(28,726)	(28,72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1,633	8	1,641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6,270,059	2,628,610	1,346,110	8,853,163	10,634,212	4,200,743	53,932,897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8,532,239	2,516,835	1,550,147	7,766,736	7,838,395	5,456,094	43,660,446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续)

-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房屋建筑物中包括无需计提折旧的永久业权土地。
- (ii) 2023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合计为 6,611,786 千元(2022 年度：5,859,984 千元)。
- (i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536,746 千元的固定资产(2022 年 12 月 31 日：486,847 千元) 被作为长、短期借款的抵押物(附注四(23)(b)及附注四(31)(c))。
- (iv)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6,230,244	(154,749)	-	6,075,49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4,147,265	(93,939)	-	4,053,326

此外，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房屋及建筑物中账面价值 18,155 千元(原价为 29,844 千元)的房屋(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9,562 千元、原价为 29,844 千元)系本集团购买的企业人才公共租赁住房，本集团对该等房屋仅享有有限产权。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续)

(v) 处置飞机发动机、周转件及高价维修工具

		2023 年度			
	处置原因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飞机周转件	无收入报废	8,029	(3,371)	-	4,658
高价维修工具	无收入报废	5,060	(3,378)	-	1,682
飞机周转件	出售	1,143	(270)	-	873
		<u>14,232</u>	<u>(7,019)</u>		<u>7,213</u>
		2022 年度			
	处置原因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飞机周转件	无收入报废	18,191	(3,835)	-	14,356
飞机周转件	出售	205	(54)	-	151
高价维修工具	无收入报废	257	(244)	-	13
		<u>18,653</u>	<u>(4,133)</u>		<u>14,520</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续)

- (vi) 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顺丰控股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根据本集团业务技术部门的客观评估，以及飞机机身的实际飞行寿命和使用情况，本集团认为飞机机身的现行折旧年限已经不能准确反映资产的实际使用状况。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飞机机身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使飞机机身的折旧年限与实际使用寿命更加匹配，本集团拟对飞机机身折旧年限进行会计估计变更。该会计估计变更将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针对飞机机身的折旧年限将从 10 年变更为 10-20 年。

(15) 在建工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产业园项目	2,252,284	7,055,896
中转场项目	474,378	2,082,661
飞机引进改装	164,643	1,106,470
前海顺丰总部大楼	-	158,959
其他	930,924	601,339
	<u>3,822,229</u>	<u>11,005,325</u>
其中：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17,324)	(1,145)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在建工程(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22 年		本年转入	本年计提	本年其他减少	2023 年		工程投入 占预算 的比例(i)	工程进度	借款费用	其中: 本年	本年	资金来源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其他长期资产 (ii)	减值准备		12 月 31 日	资本化 累计金额			借款费用 资本化金额	借款费用 资本化率		
产业园项目	20,730,396	7,055,896	2,361,839	(7,147,378)	(17,443)	(630)	2,252,284	81.92%	81.92%	212,199	103,284	2.75%	自有资金及 融机构贷款	
中转场项目	21,195,051	2,082,661	3,044,887	(4,652,463)	-	(707)	474,378	75.40%	75.40%	-	-	-	自有资金	
飞机引进改装	1,572,937	1,106,470	1,306,562	(2,235,410)	-	(12,979)	164,643	83.07%	83.07%	-	-	-	自有资金	
前海顺丰总部大楼	1,029,950	158,959	5,730	(164,689)	-	-	-	100.00%	100.00%	92,017	240	3.02%	自有资金及 融机构贷款	
其他	-	601,339	1,324,362	(915,457)	-	(79,320)	930,924			-	-	-	自有资金	
		<u>11,005,325</u>	<u>8,043,380</u>	<u>(15,115,397)</u>	<u>(17,443)</u>	<u>(93,636)</u>	<u>3,822,229</u>			<u>304,216</u>	<u>103,524</u>			

- (i) 飞机引进改装工程项目投资占预算比例为当年工程投入占当年预算数的比例, 其他项目为累计工程投入占累计预算数的比例。
- (ii) 本年度在建工程转入长期资产 15,115,397 千元, 其中转入固定资产 13,105,575 千元,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993,113 千元,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1,016,709 千元。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在建工程(续)

- (iii) 本集团对于自建的产业园项目、中转场项目、前海顺丰总部大厦项目及其他项目中的房屋建筑物, 于 2023 年度完成竣工验收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部分, 相应转入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
- (iv) 本集团对于外购的飞机, 于 2023 年度完成改装的部分, 经安装调试验收后达到预定设计要求及可使用状态, 相应转入固定资产。
- (v)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为 272,393 千元的在建工程(2022 年 12 月 31 日: 无)被作为长期借款的抵押物(附注四(31)(c))。
- (vi) 本集团考虑单个项目预算金额占总资产的比例, 确定是否存在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不存在单个金额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机器设备及其他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7,068,199	671,644	63,117	27,802,960
本年增加	6,415,467	104,317	34,010	6,553,794
本年减少	(2,935,514)	(236,299)	(18,644)	(3,190,457)
外币折算影响	76,373	14,556	1,209	92,13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0,624,525	554,218	79,692	31,258,435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2,093,629	255,382	24,174	12,373,185
本年计提	6,874,516	126,643	20,309	7,021,468
本年减少	(2,049,814)	(167,932)	(12,481)	(2,230,227)
外币折算影响	13,639	6,204	595	20,43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6,931,970	220,297	32,597	17,184,864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3,692,555	333,921	47,095	14,073,57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4,974,570	416,262	38,943	15,429,775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经评估后认为无需对使用权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外购软件	自行开发软件	商标	客户关系	其他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7,045,948	869,140	6,312,249	4,887,350	5,855,067	337,155	25,306,909
本年从其他长期资产转入(附注四(13)、附注四(18))	145,398	-	1,252,367	-	-	-	1,397,76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59,511	14	-	11	-	-	59,536
本年购置	378,266	99,543	-	797	-	20,943	499,549
本年转出至其他长期资产(附注四(13))	(325,446)	-	-	-	-	-	(325,446)
本年处置公司减少	(3,702)	(6,290)	(187,640)	-	-	-	(197,632)
本年其他处置	(1,463)	(110,482)	(100,376)	(92)	-	(2,284)	(214,697)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6,386	4,670	-	77,967	97,023	2,526	188,57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7,304,898	856,595	7,276,600	4,966,033	5,952,090	358,340	26,714,556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无形资产(续)

	土地使用权	外购软件	自行开发软件	商标	客户关系	其他	合计
累计摊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64,396	620,036	3,593,744	584,365	793,438	178,022	6,434,001
本年从其他长期资产转入 (附注四(13))	10,942	-	-	-	-	-	10,94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6,898	8	-	-	-	-	6,906
本年计提	178,333	109,045	1,671,358	247,462	335,626	32,068	2,573,892
本年转出至其他长期资产 (附注四(13))	(18,394)	-	-	-	-	-	(18,394)
本年处置公司减少	(315)	(6,290)	(68,959)	-	-	-	(75,564)
本年其他处置	-	(46,809)	(97,568)	(22)	-	(567)	(144,966)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4,073)	2,696	13	10,526	21,276	2,204	32,64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837,787	678,686	5,098,588	842,331	1,150,340	211,727	8,819,459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64,595	4	-	6	64,605
本年增加	5,394	-	38,853	-	-	-	44,247
本年减少	-	-	(6,020)	-	-	-	(6,02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394	-	97,428	4	-	6	102,832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461,717	177,909	2,080,584	4,123,698	4,801,750	146,607	17,792,26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381,552	249,104	2,653,910	4,302,981	5,061,629	159,127	18,808,303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无形资产(续)

- (a) 2023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摊销费用合计为 2,421,471 千元(2022 年度: 2,072,282 千元)。
-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为 292,495 千元的无形资产(2022 年 12 月 31 日: 247,556 千元)被作为长短期借款的抵押物(附注四(23)(b)及附注四(31)(c))。
- (c)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为 157,465 千元(原价 167,949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51,120 千元、原价 61,250 千元)目前正在办理申报土地使用权证。
- (d)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通过本集团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余额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11.69%(2022 年 12 月 31 日: 14.11%)。

(18) 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 2023 年度研究开发活动的总支出按性质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研发费用	开发支出	合计
职工薪酬	1,215,989	852,750	2,068,739
折旧及摊销	889,934	85,420	975,354
其他	179,391	139,810	319,201
	<u>2,285,314</u>	<u>1,077,980</u>	<u>3,363,294</u>
	2022 年度		
	研发费用	开发支出	合计
职工薪酬	1,225,926	983,881	2,209,807
折旧及摊销	710,291	88,391	798,682
其他	286,648	194,138	480,786
	<u>2,222,865</u>	<u>1,266,410</u>	<u>3,489,275</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研究开发支出(续)

本集团 2023 年度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开发支出的变动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为无形资产 (附注四(17))	本年其他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系统开发	311,757	1,077,980	(1,252,367)	(7,525)	129,845

- (a) 2023 年度，本集团开发支出项目不存在减值的情况(2022 年度：无)。
- (b) 本集团考虑单个研发项目的年初余额或年末余额占总资产的比例，确定是否存在重要的研发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单个金额重要的研发项目。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商誉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新增/(减少)	外币折算影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嘉里物流业务(c)	5,708,450	85,219	95,586	5,889,255
丰豪供应链业务(c)	3,033,680	-	48,439	3,082,119
SF/HAVI China Logistics (Cayman islands)	362,117	-	5,779	367,896
广东顺心快运有限公司	149,587	-	-	149,587
其他	94,345	(10,618)	287	84,014
	<u>9,348,179</u>	<u>74,601</u>	<u>150,091</u>	<u>9,572,871</u>
减：减值准备				
其他	(2,435)	-	-	(2,435)
	<u>9,345,744</u>	<u>74,601</u>	<u>150,091</u>	<u>9,570,436</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商誉(续)

- (a) 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b) 本集团的所有商誉已于购买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于 2023 年度，本集团的商誉分摊未发生变化。
- (c) 丰豪供应链业务和嘉里物流业务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分别基于经批准的七年期和五年期预测，之后采用固定的收入增长率(如下表所述)为基础进行估计，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方法计算。其中丰豪供应链可收回金额计算采用七年期预测主要是基于与供应商的合同安排。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收入增长率和利润率。稳定期增长率为预测期后所采用的增长率；本集团根据中国内地、香港地区、泰国及东南亚地区、美国地区等的长期通货膨胀率，综合评估并确定永续年增长率。折现率为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2023 年度，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及相关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如下：

	2023 年度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	2.50%~16.64%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2.00%~2.50%
息税前利润率	-0.2%~6.60%
税前折现率	11.90%~14.00%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丰豪供应链业务相关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预计超出账面价值约 410,951 千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嘉里物流业务相关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预计超出账面价值约 1,374,911 千元。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商誉(续)

2022 年度，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如下：

	2022 年度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	-16.50%~17.00%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2.00%~3.00%
息税前利润率	-0.47%~7.16%
税前折现率	11.71%~14.10%

(20) 长期待摊费用

	2022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12 月 31 日
使用权资产改良	2,096,403	1,074,096	(974,378)	(54,443)	2,141,678
飞行员安家费及 引进费	836,956	83,669	(104,012)	(11,198)	805,415
其他	165,169	113,436	(53,458)	(10,836)	214,311
	<u>3,098,528</u>	<u>1,271,201</u>	<u>(1,131,848)</u>	<u>(76,477)</u>	<u>3,161,404</u>

(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工程设备款	823,856	617,191
预付土地款及其他	121,910	7,218
	<u>945,766</u>	<u>624,409</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资产/信用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转回)	核销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及其他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1,818,973	(35,716)	(184,480)	18,776	1,617,553
其中: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附注四(3))	1,560,244	(42,078)	(158,277)	18,776	1,378,66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附注四(5))	239,116	10,797	(26,203)	-	223,710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附注四(9))	19,613	(4,435)	-	-	15,178
应收保理款坏账准备	123,815	-	-	-	123,815
发放贷款及垫款坏账准备	36,451	2,084	(30,808)	977	8,704
小计	1,979,239	(33,632)	(215,288)	19,753	1,750,07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附注四(10))	248,017	123,907	-	(25,700)	346,22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附注四(14))	30,367	-	-	(28,726)	1,641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附注四(17))	64,605	44,247	-	(6,020)	102,832
存货跌价准备(附注四(6))	3,539	700	-	(1,457)	2,78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附注四(7))	3,400	152	-	-	3,552
商誉减值准备(附注四(19))	2,435	-	-	-	2,435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附注四(15))	1,145	17,443	-	(1,264)	17,324
小计	353,508	186,449	-	(63,167)	476,790
	2,332,747	152,817	(215,288)	(43,414)	2,226,862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短期借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2,959,996	8,512,438
保证借款(a)	5,156,012	4,224,863
抵押借款(b)	105,969	82,496
质押借款	-	18,073
	<u>18,221,977</u>	<u>12,837,870</u>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保证借款 5,156,012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4,224,863 千元)系由顺丰控股、本公司或本集团内子公司提供保证。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抵押借款 105,969 千元分别以如下资产作为抵押：

	抵押资产账面价值	其中：同时用作 长期借款抵押物
固定资产	536,746	536,746
无形资产	144,678	144,678
	<u>681,424</u>	<u>681,424</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抵押借款 82,496 千元分别以如下资产作为抵押：

	抵押资产账面价值	其中：同时用作 长期借款抵押物
固定资产	486,847	486,847
无形资产	113,059	113,059
	<u>599,906</u>	<u>599,906</u>

(c)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的短期借款，短期借款主要年利率区间为 2.20%至 7.47%(2022 年 12 月 31 日：2.20%至 5.39%)。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关联方款项(附注八(4)(h))	421,194	505,241
应付服务及采购款	24,424,941	24,210,111
	<u>24,846,135</u>	<u>24,715,352</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408,452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93,260 千元)，主要为应付外包成本和运输成本，由于未收到供应商发票，款项尚未进行最后结算。

(25) 合同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关联方款项(附注八(4)(i))	48,155	7,010
预收运费及其他	1,783,863	1,237,408
	<u>1,832,018</u>	<u>1,244,418</u>

包括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中的 1,244,418 千元合同负债已于 2023 年度转入营业收入(2022 年度：1,675,836 千元)。

(26) 应付职工薪酬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5,547,374	6,093,428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61,053	182,896
	<u>5,608,427</u>	<u>6,276,324</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应付职工薪酬(续)

(a) 短期薪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82,825	27,203,031	(27,669,713)	5,016,143
职工福利费(i)	101,659	1,680,834	(1,675,608)	106,885
社会保险费	76,124	757,318	(810,551)	22,891
其中：医疗保险费	68,888	665,091	(714,496)	19,483
工伤保险费	6,772	75,076	(79,399)	2,449
生育保险费	464	17,151	(16,656)	959
住房公积金	9,467	436,805	(435,785)	10,48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9,693	452,758	(494,741)	367,710
其他	13,660	481,942	(472,344)	23,258
	<u>6,093,428</u>	<u>31,012,688</u>	<u>(31,558,742)</u>	<u>5,547,374</u>

(i) 本公司为职工提供的非货币性福利主要系为员工提供的各种非货币性补贴，其计算依据为公允价值。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177,465	1,313,544	(1,431,137)	59,872
失业保险费	5,431	41,124	(45,374)	1,181
	<u>182,896</u>	<u>1,354,668</u>	<u>(1,476,511)</u>	<u>61,053</u>

(27) 应交税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1,391,062	1,620,547
未交增值税	538,510	927,925
其他	196,851	201,870
	<u>2,126,423</u>	<u>2,750,342</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其他应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顺丰控股下拨本集团使用的募集资金 (附注八(4)(j))	16,316,446	14,689,829
应付股利(附注八(4)(j))	5,500,000	500,000
应付关联方往来款项(附注八(4)(j))	134,589	220,451
应付工程设备款	4,328,026	5,557,664
应付押金款项	1,849,724	1,933,887
应付代收货款	1,534,338	1,200,321
应付股权收购款	267,886	1,045,334
应付银行供应链金融产品/再保理款项	543,389	992,178
应付质保金款项	505,618	441,138
应付充值款	1,014,895	405,579
应付股利	142,507	165,014
应付管理费	159,211	137,748
应付专业服务费	134,607	78,339
其他	858,676	1,139,880
	<u>33,289,912</u>	<u>28,507,362</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11,747,519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991,380 千元)，主要是顺丰控股下拨本集团使用的募集资金、持续性业务未到期的押金款项以及尚未结算的工程设备款等。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四(33))	5,769,965	6,596,956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a)	615,295	3,661,22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四(31))	2,813,385	600,680
一年内到期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63,732	296,70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3,571	18,086
	<u>9,485,948</u>	<u>11,173,650</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续)

(a)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应付债券 重分类转入 (附注四(32))	本年偿还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海外美元债	3,547,743	93,283	4,349	-	(3,785,175)	139,800	-
2021 年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12,844	-	-	518,972	(18,950)	-	512,866
其他	100,638	-	-	531,961	(531,092)	922	102,429
	<u>3,661,225</u>	<u>93,283</u>	<u>4,349</u>	<u>1,050,933</u>	<u>(4,335,217)</u>	<u>140,722</u>	<u>615,295</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流动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负债形成的待转销项税额	129,212	53,779
超短期融资券	-	4,041,584
短期公司债券	-	1,020,773
其他	38,456	6,140
	<u>167,668</u>	<u>5,122,276</u>

(31) 长期借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a)	5,633,173	5,901,392
质押借款(b)	2,150,466	1,487,597
信用借款	5,113,058	553,843
抵押借款(c)	1,271,929	129,858
	<u>14,168,626</u>	<u>8,072,690</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四(29)):		
保证借款	(914,982)	(50,087)
质押借款	(668,094)	(461,929)
信用借款	(1,156,039)	(52,249)
抵押借款	(74,270)	(36,415)
	<u>(2,813,385)</u>	<u>(600,680)</u>
	<u>11,355,241</u>	<u>7,472,010</u>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保证借款 5,608,173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5,865,597 千元)由本集团内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借款 25,000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35,795 千元)由本公司和 Havi Group LP(U.S.)共同提供担保。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银行质押借款 2,150,466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487,597 千元)以子公司顺元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元融资租赁”)对子公司顺丰航空的飞机融资租赁业务产生的应收款项权利作为质押。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质押的应收款项余额为 2,496,880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670,516 千元)，全部为应收集团内子公司的款项。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长期借款(续)

(c)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银行抵押借款 1,271,929 千元分别以以下资产作为抵押：

	抵押资产账面价值	其中：同时用作 短期借款抵押物
固定资产	536,746	536,746
无形资产	292,495	144,678
投资性房地产	111,124	-
在建工程	272,393	-
	<u>1,212,758</u>	<u>681,424</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银行抵押借款 129,858 千元分别以以下资产作为抵押：

	抵押资产账面价值	其中：同时用作 短期借款抵押物
固定资产	486,847	486,847
无形资产	247,556	113,059
投资性房地产	104,571	-
	<u>838,974</u>	<u>599,906</u>

此外，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上述抵押借款中的 1,239,787 千元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2022 年 12 月 31 日：3,000 千元)。

(d)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长期借款，主要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2.20% 至 6.91%(2022 年 12 月 31 日：3.02%至 5.77%)。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应付债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 债券(附注四(2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海外美元债	4,829,576	142,614	7,195	89,913	(142,614)	4,926,684
2021 年海外美元债	8,306,504	241,713	9,743	154,640	(241,713)	8,470,887
2021 年绿色公司债券 (第一期)	499,677	19,050	245	-	(518,972)	-
2022 年海外美元债	4,792,189	133,695	16,243	89,060	(133,695)	4,897,492
畅通货运物流公司债券 (第一期)	499,562	13,939	157	-	(13,939)	499,719
	<u>18,927,508</u>	<u>551,011</u>	<u>33,583</u>	<u>333,613</u>	<u>(1,050,933)</u>	<u>18,794,782</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应付债券(续)

	发行主体	币种	面值 (千元)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折合人民币)	票面利率	是否违约
2020 海外美元债	SF Holding Investment Limited	美元	700,000	2020 年 2 月 20 日	10 年	4,957,890	2.88%	否
2021 年海外美元债	SF Holding Investment 2021 Limited	美元	400,000	2021 年 11 月 17 日	5 年	2,833,080	2.38%	否
2021 年海外美元债	SF Holding Investment 2021 Limited	美元	300,000	2021 年 11 月 17 日	7 年	2,124,810	3.00%	否
2021 年海外美元债	SF Holding Investment 2021 Limited	美元	500,000	2021 年 11 月 17 日	10 年	3,541,350	3.13%	否
				2021 年 4 月 23 日至				
2021 年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泰森控股	人民币	500,000	2021 年 4 月 26 日	3 年	500,000	3.79%	否
2022 年海外美元债	SF Holding Investment 2021 Limited	美元	400,000	2022 年 1 月 28 日	5 年	2,833,080	2.38%	否
2022 年海外美元债	SF Holding Investment 2021 Limited	美元	300,000	2022 年 1 月 28 日	10 年	2,124,810	3.13%	否
畅通货运物流公司债券(第一期)	泰森控股	人民币	500,000	2022 年 9 月 22 日	3 年	500,000	2.79%	否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租赁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13,808,460	15,179,32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四(29))	<u>(5,769,965)</u>	<u>(6,596,956)</u>
	<u>8,038,495</u>	<u>8,582,372</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相关的租赁付款额为 5,197,584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638,701 千元)(附注十五(3)(b))。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递延收益

政府补助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 其他收益 (附注四(48))	本期 其他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黄冈白潭湖筹建委项目	419,578	30,000	(12,274)	-	437,304
产业园政府扶持资金	359,122	215,951	(7,344)	-	567,729
其他	82,091	39,022	(26,317)	(9,185)	85,611
	<u>860,791</u>	<u>284,973</u>	<u>(45,935)</u>	<u>(9,185)</u>	<u>1,090,644</u>

以上政府补助均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 所得税资产
租赁负债(附注二(30))	12,542,513	2,998,695	13,965,422	3,187,174
可抵扣亏损	4,011,713	900,683	3,090,230	699,863
折旧摊销差异	3,670,669	849,790	2,174,987	502,268
预提费用	2,018,943	480,077	2,288,228	551,443
资产减值准备	722,258	174,811	700,857	167,410
未实现内部交易利润	449,497	112,374	578,433	144,608
其他	344,204	82,661	301,226	70,426
	<u>23,759,797</u>	<u>5,599,091</u>	<u>23,099,383</u>	<u>5,323,192</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2,002,167		2,219,957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3,596,924</u>		<u>3,103,235</u>
		<u>5,599,091</u>		<u>5,323,192</u>

(b)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c)	18,873,618	20,086,770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u>1,113,144</u>	<u>1,133,829</u>
	<u>19,986,762</u>	<u>21,220,599</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之到期日分布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	793,083
2024 年	1,270,206	1,568,941
2025 年	3,954,921	4,764,110
2026 年	4,468,234	5,702,895
2027 年	3,254,460	4,334,208
2028 年及以上	5,925,797	2,923,533
	<u>18,873,618</u>	<u>20,086,770</u>

(d)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引 起的资产增值	12,385,409	2,971,543	12,956,677	3,137,944
使用权资产(附注二(30))	11,850,559	2,830,561	13,379,139	3,052,235
折旧摊销差异	6,823,020	1,606,602	7,153,559	1,691,289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36,715	359,178	1,419,668	354,917
其他	525,038	118,411	548,082	110,817
	<u>33,020,741</u>	<u>7,886,295</u>	<u>35,457,125</u>	<u>8,347,202</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1,861,507		2,072,083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6,024,788</u>		<u>6,275,119</u>
		<u>7,886,295</u>		<u>8,347,202</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e)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u>2,263,770</u>	<u>1,632,691</u>
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	<u>4,550,974</u>	<u>4,656,701</u>

(36) 实收资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注册资本	<u>2,020,000</u>	<u>2,980,000</u>	<u>-</u>	<u>5,000,000</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注册资本	<u>2,010,000</u>	<u>10,000</u>	<u>-</u>	<u>2,020,000</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资本公积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所有者投入股本	25,066,499	5,521,207	-	30,587,706
-子公司发行可转换债券转股	1,980,870		-	1,980,870
-与少数股东交易产生的资本公积				
(i)	225,677		(1,037,241)	(811,56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6,633)		-	(76,633)
其他资本公积				
-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金额	675,189	271,510		946,699
-其他	453,607	1,984	-	455,591
	<u>28,325,209</u>	<u>5,794,701</u>	<u>(1,037,241)</u>	<u>33,082,669</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所有者投入股本	18,076,499	6,990,000		25,066,499
-子公司发行可转换债券转股	1,980,870	-	-	1,980,870
-与少数股东交易产生的资本公积	2,279,859	825	(2,055,007)	225,67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6,633)	-	-	(76,633)
其他资本公积				
-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金额	552,190	122,999	-	675,189
-其他	342,803	110,804	-	453,607
	<u>23,155,588</u>	<u>7,224,628</u>	<u>(2,055,007)</u>	<u>28,325,209</u>

(i) 2023 年度与少数股东交易产生的资本公积主要是收购少数股东权益导致的。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专项储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389,332	(389,332)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32,214	(32,214)	-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监管总局 2022 年 11 月 21 日印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规定，本集团下属部分子公司经营的“普通货运业务”按照上年普通货运业务运费收入的 1%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计提时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的范围使用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

(39) 盈余公积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附注四(40))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1,010,000	743,830	-	1,753,83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附注四(40))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1,005,000	5,000	-	1,010,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2023 年度，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743,830 千元(2022 年度：5,000 千元)。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未分配利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31,077,813	25,645,07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97,161	6,048,917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21,368)	(38,771)
减：向所有者的利润分配	(14,000,000)	(500,00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43,830)	(5,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31,328)	(72,410)
年末未分配利润	<u>24,378,448</u>	<u>31,077,813</u>

(4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a)	257,986,580	267,128,348
其他业务收入(a)	422,823	367,648
营业收入合计	<u>258,409,403</u>	<u>267,495,996</u>
主营业务成本	225,014,868	233,828,402
其他业务成本	260,056	249,502
营业成本合计	<u>225,274,924</u>	<u>234,077,904</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a) 本集团营业收入分解如下：

2023 年度				
	物流及货运代理 服务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	5,626,072	306,401	5,932,47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251,127,665	-	619,037	251,746,702
租赁收入	-	-	307,405	307,405
	<u>251,127,665</u>	<u>5,626,072</u>	<u>1,232,843</u>	<u>257,986,580</u>
其他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	-	100,907	100,907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136,465	136,465
租赁收入	-	-	185,451	185,451
	<u>-</u>	<u>-</u>	<u>422,823</u>	<u>422,823</u>
合计	<u>251,127,665</u>	<u>5,626,072</u>	<u>1,655,666</u>	<u>258,409,403</u>
2022 年度				
	物流及货运代理 服务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	3,899,692	351,610	4,251,302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262,079,740	-	567,572	262,647,312
租赁收入	-	-	229,734	229,734
	<u>262,079,740</u>	<u>3,899,692</u>	<u>1,148,916</u>	<u>267,128,348</u>
其他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	-	69,014	69,01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83,124	83,124
租赁收入	-	-	215,510	215,510
	<u>-</u>	<u>-</u>	<u>367,648</u>	<u>367,648</u>
合计	<u>262,079,740</u>	<u>3,899,692</u>	<u>1,516,564</u>	<u>267,495,996</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均属于合同预计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一部分。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 税金及附加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缴标准
房产税	200,648	146,993	房产余值或房产租金收入和规定的税率计算 应税凭证所载金额或凭证的 件数和规定的税率
印花税	96,015	108,603	或者单位税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340	91,686	缴纳增值税的 1%-7%
教育费附加	59,605	66,425	缴纳增值税的 2%-3%
其他	65,101	62,947	
	<u>501,709</u>	<u>476,654</u>	

(43) 销售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人力外包	976,012	977,788
职工薪酬	777,180	833,962
折旧及摊销费用	378,498	342,872
其他	859,899	629,492
	<u>2,991,589</u>	<u>2,784,114</u>

(44) 管理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4,096,374	14,160,130
折旧及摊销费用	635,740	618,616
其他	2,882,616	2,780,043
	<u>17,614,730</u>	<u>17,558,789</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5) 研发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215,989	1,225,926
折旧及摊销费用	889,934	710,291
其他	179,391	286,648
	<u>2,285,314</u>	<u>2,222,865</u>

(46) 财务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借款利息	1,808,850	1,570,293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564,374	609,590
减：资本化利息(附注四(15))	(103,524)	(125,585)
利息费用	<u>2,269,700</u>	<u>2,054,298</u>
减：利息收入	(607,524)	(324,499)
汇兑净损益	96,304	(117,315)
手续费支出及其他	133,446	120,210
	<u>1,891,926</u>	<u>1,732,694</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7)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人力外包	88,615,879	77,832,877
运力外包	38,352,035	38,204,742
运输成本	44,578,173	68,640,219
其中：飞机保养成本	458,091	431,618
职工薪酬	31,772,558	31,442,100
折旧及摊销费用	10,290,817	9,132,624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7,021,468	7,174,006
场地使用费(b)	7,100,757	6,481,445
其他	20,434,870	17,735,659
	<u>248,166,557</u>	<u>256,643,672</u>

- (a) 2023 年度，本集团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164,944 千元(2022 年度：214,306 千元)，全部冲减营业成本。
- (b) 如附注二(27)所述，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的租金支出直接计入当期损益，2023 年度金额为 3,601,571 千元(2022 年度：3,620,688 千元)。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8) 其他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税收优惠	1,313,036	1,778,617
财政拨款及补贴款	590,564	433,329
递延收益摊销(附注四(34))	45,935	37,415
	<u>1,949,535</u>	<u>2,249,361</u>

(49) 投资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464,714	477,747
处置子公司确认的投资收益	268,204	32,314
处置其他投资的投资收益	74,248	307,566
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分红投资收益	2,438	13,811
按权益法分担的被投资公司净损益的份额(附注四(10))	(67,190)	7,549
其他	31,526	-
	<u>773,940</u>	<u>838,987</u>

于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50) 信用减值转回/(损失)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减值转回/(损失)	42,078	(669,961)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10,797)	(158,028)
长期应收款减值转回	4,435	2,372
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转回	(2,084)	4,524
	<u>33,632</u>	<u>(821,093)</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 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

(a) 营业外收入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赔偿收入	52,288	50,194
政府补助	14,016	6,202
其他	242,885	175,040
	<u>309,189</u>	<u>231,436</u>

(b) 营业外支出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长期资产报废损失	78,978	143,497
赔偿支出	99,460	78,391
捐赠支出	11,961	13,770
其他	86,601	62,461
	<u>277,000</u>	<u>298,119</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 所得税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	3,326,271	3,900,299
递延所得税	(764,346)	21,172
	<u>2,561,925</u>	<u>3,921,471</u>

将基于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u>10,436,202</u>	<u>10,800,244</u>
按标准税率 25%计算的所得税	2,609,051	2,700,061
非应纳税收入	(109,200)	(215,471)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296,061	246,324
汇算清缴的影响	(32,601)	(38,686)
子公司及分公司税率不同对所得税费用 的影响	(211,891)	(190,484)
税收优惠的影响	(364,417)	(322,841)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 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79,651	1,353,001
冲回前期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 抵扣亏损	30,752	518,10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 抵扣亏损及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78,149)	(85,016)
确认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 抵扣亏损及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7,332)	(43,525)
所得税费用	<u>2,561,925</u>	<u>3,921,471</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其他综合收益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3 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其他综合收益 转留存收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 所得税(费用)/ 贷项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至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2,965,732	486,283	121,368	3,573,383	484,100	2,749	486,283	566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2,764)	(329)	-	(3,093)	(329)	-	(329)	-
将重分类至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2,002)	12,002	-	-	12,002	-	12,002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8,740)	(5,254)	-	(23,994)	(5,254)	-	(5,254)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605,801	380,331	-	1,986,132	334,708	-	380,331	(45,623)
	<u>4,538,027</u>	<u>873,033</u>	<u>121,368</u>	<u>5,532,428</u>	<u>825,227</u>	<u>2,749</u>	<u>873,033</u>	<u>(45,057)</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其他综合收益(续)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2 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其他综合收益 转留存收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 所得税(费用)/ 贷项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至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2,974,558	(47,597)	38,771	2,965,732	(57,876)	(307)	(47,597)	(10,586)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278)	(1,486)	-	(2,764)	(1,486)	-	(1,486)	-
将重分类至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27,394)	15,392	-	(12,002)	15,392	-	15,392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	(18,740)	-	(18,740)	(18,740)	-	(18,740)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28,655)	1,934,456	-	1,605,801	1,336,071	-	1,934,456	(598,385)
	<u>2,617,231</u>	<u>1,882,025</u>	<u>38,771</u>	<u>4,538,027</u>	<u>1,273,361</u>	<u>(307)</u>	<u>1,882,025</u>	<u>(608,971)</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本集团不存在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情况，重大的现金流量项目列示如下：

(a)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代收货款流入	87,029,041	77,286,558
其他	5,836,449	3,765,996
	<u>92,865,490</u>	<u>81,052,554</u>

(b)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代收货款流出	86,864,109	77,323,122
其他	19,587,997	16,894,414
	<u>106,452,106</u>	<u>94,217,536</u>

(c)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置联合营企业收到的现金	468,039	841,595
处置金融资产收回的现金	334,613	1,718,029
	<u>802,652</u>	<u>2,559,624</u>

(d)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购买金融资产支付的现金	1,693,960	951,916
取得联合营企业支付的现金	169,265	1,122,032
	<u>1,863,225</u>	<u>2,073,948</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e)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置子公司的对价	607,728	233,639
加：以前年度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	-	99,751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8,906)	(19,671)
	<u>398,822</u>	<u>313,719</u>

(f)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以企业合并方式取得子公司的对价	141,702	1,952,915
加：前期取得子公司于本年支付的现金	835,299	108,797
减：将于以后年度支付的对价	-	(745,718)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545)	(125,369)
以企业合并方式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u>972,456</u>	<u>1,190,625</u>
作为资产收购的对价	1,269,444	1,099,465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4,492)	(72,609)
作为资产收购支付的现金净额	<u>1,224,952</u>	<u>1,026,856</u>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合计	<u>2,197,408</u>	<u>2,217,481</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g) 收到/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集团收到/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赎回/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的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

(h)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i)	7,765,246	7,812,950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1,833,285	3,914,671
归还募集资金	1,667,983	7,899,000
以银行供应链金融产品/再保理支付的长期资产采 购款	992,178	868,330
其他	2,376	6,759
	<u>12,261,068</u>	<u>20,501,710</u>

(i) 于 2023 年度，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 11,582,911 千元(2022 年度：11,687,383 千元)，除计入筹资活动的偿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以外，其余现金流出均计入经营活动。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净利润	7,874,277	6,878,773
加：资产减值损失	186,449	131,756
信用减值(转回)/损失	(33,632)	821,093
使用权资产折旧	7,021,468	7,174,006
折旧与摊销费用	10,290,817	9,159,408
处置长期资产的损失	53,891	52,00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40,943	3,039
财务费用	2,269,700	1,929,199
投资收益	(773,940)	(838,987)
权益结算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	309,338	109,573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634,583)	(245,8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增加	(129,763)	266,983
递延收益摊销	(45,935)	(37,415)
存货的增加	(491,314)	(397,1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262,500)	8,817,1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909,835	(1,088,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6,585,051</u>	<u>32,734,800</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4,391	18,4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191,177	39,285,7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078	48,7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款项	98,616	114,874
	<u>40,310,262</u>	<u>39,467,766</u>

(c)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经营、投资和筹资活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6,553,794	6,126,609
以银行供应链金融产品/再保理支付的长期资产采购款	543,389	992,178
	<u>7,097,183</u>	<u>7,118,787</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6) 外币货币性项目

-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的公司持有的非本位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为美元、港币及欧元)，不包含集团内子公司之间相互持有的非本位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折算成本财务报表列报货币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人民币汇率	折合人民币
货币资金—			
美元	35,917	7.0827	254,389
港币	49,927	0.9062	45,245
欧元	786	7.8592	6,177
应收款项—			
美元	91,642	7.0827	649,073
港币	30,787	0.9062	27,900
欧元	2,180	7.8592	17,133
应付款项—			
美元	55,209	7.0827	391,029
港币	62,571	0.9062	56,703
欧元	7,216	7.8592	56,712
新元	1,075	5.3772	5,780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6) 外币货币性项目(续)

(a)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人民币汇率	折合人民币
货币资金—			
美元	81,868	6.9646	570,178
港币	35,511	0.8933	31,722
欧元	163	7.4229	1,210
应收款项—			
美元	272,999	6.9646	1,901,329
港币	96,310	0.8933	86,034
欧元	6,544	7.4229	48,575
应付款项—			
美元	140,907	6.9646	981,361
港币	73,704	0.8933	65,840
欧元	14,303	7.4229	106,170
新元	2,009	5.1831	10,413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6) 外币货币性项目(续)

-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内除香港地区公司以外，其他海外子公司未持有重大的非本位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香港地区以港币作为记账本位币的公司持有的非本位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为美元、人民币及欧元)，不包含本集团内子公司之间相互持有的非本位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折算成香港地区公司记账本位币港币的金额及折成财务报表列报货币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港币汇率	折算成港币	折合人民币
货币资金—				
人民币	98,862	1.1035	109,093	98,862
美元	54,329	7.8157	424,617	384,796
欧元	4,420	8.6725	38,332	34,738
应收账款—				
人民币	5,846	1.1035	6,451	5,846
美元	13,417	7.8157	104,863	95,029
应付账款—				
人民币	8,046	1.1035	8,879	8,046
美元	13,834	7.8157	108,122	97,982
欧元	655	8.6725	5,680	5,148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6) 外币货币性项目(续)

(b)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港币汇率	折算成港币	折合人民币
货币资金—				
人民币	59,509	1.1195	66,620	59,509
美元	99,358	7.7967	774,665	692,008
欧元	4,734	8.3098	39,339	35,142
应收账款—				
人民币	251,686	1.1195	281,762	251,686
美元	231,573	7.7967	1,805,505	1,612,858
应付账款—				
人民币	32,985	1.1195	36,927	32,985
美元	203,672	7.7967	1,587,969	1,418,533
欧元	1,930	8.3098	16,038	14,327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023 年度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主要包括：

被购买方	取得时点	购买成本	取得的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确定依据
一家第三方物流企业	2023 年 1 月 31 日	132,016	51.00%	现金购买	2023 年 1 月 31 日	股权交割完成

上述公司自购买日至年末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及现金流量净额合计分别为 49,098 千元、4,818 千元、1,585 千元及 1,585 千元。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2) 处置子公司

(a) 本报告期内处置主要子公司的相关信息汇总如下：

子公司名称	处置价款	处置比例	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扣除处置费用后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深圳市丰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丰网信息技术”)(i)	460,930	100.00%	出售股权	2023年6月27日	控制权移交	243,378
上海丰赞科技有限公司(ii)	85,188	100.00%	出售股权	2023年5月10日	控制权移交	-
	<u>546,118</u>					<u>243,378</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 (i) 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 本公司间接持股之子公司深圳市丰网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网控股”)与深圳极兔供应链有限公司达成了股权转让协议, 丰网控股以人民币 11.83 亿元转让其子公司丰网信息技术及其子公司 100%的股权。自交易完成后, 本集团不再控制丰网信息技术及其子公司, 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根据转让协议, 丰网信息技术及其子公司自股权转让协议签署日至交割日期期间的损益由丰网控股享有或承担, 故调整后的处置价款为 4.61 亿。本次交易已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完成, 本集团确认投资收益 243,378 千元,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金额为 155,153 千元。

- (ii) 2023 年 5 月 10 日, 本集团以享有的上海丰赞科技有限公司净资产份额 85,188 千元作为交易对价向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公司深圳丰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转让上海丰赞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本次交易后, 本集团不再将上海丰赞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附注八(3)(g))。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3)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a) 本集团于 2023 年度以现金出资设立如下重要子公司:

成都丰修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丰捷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温州捷预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顺丰医药供应链(天津)有限公司
湖北丰鑫岭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鄂州顺嘉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

(b) 本集团于 2023 年度注销如下主要子公司:

梅州柚都果业有限公司
上海顺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顺丰客制化物流有限公司
合肥市丰预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嘉丰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顺丰国际网络有限公司
深圳顺丰国际网络有限公司
深圳顺捷运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捷泰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临沂市丰意恺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一站精选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丰驰顺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淮安丰泰电商产业园有限公司
国丰物联数智供应链(广东)有限公司
广东丰驰顺行科技有限公司
丰盟科技有限公司
顺丰保险经纪(深圳)有限公司
天津顺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鄂州顺丰保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顺丰多式联运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汇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a) 本集团之一级子公司如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150,000	国际货运代理、国内及国际快递服务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顺丰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60,000	技术维护及开发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深圳顺路物流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160,000	货物运输、货代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安徽顺丰通讯服务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50,000	增值电信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深圳誉惠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250,000	咨询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1,500,000	供应链管理等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1,510,000	航空货邮运输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深圳市丰泰电商产业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9,530,000	电子商务产业园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深圳市丰泰产业园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58,000	管理咨询	100.00%	出资设立
深圳市顺丰机场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100,000	投资实业	100.00%	出资设立
顺丰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港币 8,346,998	投资控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顺丰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2,500,000	融资、理财、咨询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本集团之一级子公司如下(续):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深圳市顺丰创兴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330,000	投资实业	100.00%	出资设立
深圳市丰农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145,000	零售业	100.00%	出资设立
深圳丰朗供应链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50,000	供应链管理等服务	70.00%	出资设立
顺元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1,500,000	租赁业务	100.00%	出资设立
顺丰多式联运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242,000	货物配送等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顺丰多联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150,000	技术开发	100.00%	出资设立
东莞顺丰泰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30,010	物业管理	100.00%	出资设立
顺丰创新技术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450,000	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深圳市顺恒融丰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260,000	咨询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深圳市恒益物流供应链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100,000	货运代理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深圳市顺诚乐丰商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92,500	保理业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本集团之一级子公司如下(续):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杭州顺丰同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933,458	供应链管理等服务	56.87%	出资设立
顺丰共享精密信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7,000	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杭州双捷供应链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50,000	供应链管理等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深圳顺丰快运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1,695,000	企业管理、供应链管理	87.80%	出资设立
黄冈市秀丰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黄冈市	黄冈市	90,000	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100.00%	出资设立
君和信息服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10,000	信息技术与开发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顺丰数科(深圳)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250,000	技术服务、咨询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深圳顺丰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15,000	信息技术服务、咨询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深圳市顺丰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1,100,000	投资控股	100.00%	出资设立
顺丰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97,660	货物运输、货运代理	100.00%	出资设立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本集团综合考虑子公司是否为上市公司、其少数股东权益占本集团合并所有者权益的比例、少数股东损益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的比例等因素，确定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列示如下：

	少数股东的 持股比例	2023 年度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23 年度 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权益
嘉里物流及其子公司	48.48%	17,466	(581,149)	10,347,858
	少数股东的 持股比例	2022 年度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22 年度 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权益
嘉里物流及其子公司	48.48%	1,476,236	(1,524,826)	11,587,420

上述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重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18,187,621	21,821,593
非流动资产	25,760,002	25,615,187
资产合计	43,947,623	47,436,780
流动负债	13,130,867	14,196,749
非流动负债	9,017,591	10,240,832
负债合计	22,148,458	24,437,581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45,944,780	74,261,942
净利润(i)	227,315	2,838,971
综合收益总额(i)	361,076	3,040,17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043,080	4,918,473

上述嘉里物流财务数据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续)

(i) 2023 年度，嘉里物流及其子公司的净利润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09,849 千元(2022 年度：1,362,735 千元)，综合收益总额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为 390,618 千元(2022 年度：2,182,133 千元)。

(ii) 除嘉里物流以外，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本集团之其他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对本集团的影响均不重大。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集团综合考虑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是否为上市公司、其账面价值占本集团合并总资产的比例、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的比例等因素，确定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于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本集团之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对本集团的影响均不重大。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主要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附注四(10)。

七 分部信息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物流及货运代理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集团独立管理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并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于 2023 年度主要有三个报告分部，分别为：

- 速运及大件分部，提供时效快递、经济快递、冷运及医药物流服务，以及快运服务；
- 同城即时配送分部，向商家及消费者提供同城即时配送服务以及最后一公里配送服务；
- 供应链及国际分部，提供国际快递服务、国际货运及代理服务、供应链服务。

本集团由于推进业务融通并相应调整内部组织架构，结合业务变化调整经营分部组成，将原速运分部与大件分部合并成速运及大件分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期间的分部信息已重溯。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关联交易定价政策采用的价格确定。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七 分部信息(续)

(a) 2023 年度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速运及大件分部	供应链及国际分部	同城即时配送分部	未分配部分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86,890,137	62,859,302	7,371,250	1,288,714	-	258,409,403
分部间交易收入	12,231,353	733,174	5,029,453	4,430,069	(22,424,049)	-
营业成本	171,293,133	58,378,382	11,604,539	4,134,173	(20,135,303)	225,274,924
利润/(亏损)总额	10,602,204	(328,849)	48,327	93,485	21,035	10,436,202
所得税费用/(贷项)	2,149,342	205,652	(2,268)	216,854	(7,655)	2,561,925
净利润/(亏损)	8,452,862	(534,501)	50,595	(123,369)	28,690	7,874,277
资产总额	103,171,690	64,308,117	4,038,844	180,863,876	(131,618,868)	220,763,659
负债总额	72,928,079	53,658,452	1,218,597	101,263,967	(89,070,503)	139,998,592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5,891,828	1,707,837	27,188	67,026	(672,411)	7,021,468
折旧及摊销费用	7,741,137	1,651,130	52,445	868,138	(22,033)	10,290,817
信用减值(转回)/损失	(111,661)	82,879	3,668	67,481	(75,999)	(33,632)

于 2023 年度，本集团不存在来自单一客户收入超过总收入的 10%的情况。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七 分部信息(续)

(b) 2022 年度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速运及大件分部	供应链及国际分部	同城即时配送分部	未分配部分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69,764,860	89,916,599	6,567,057	1,247,480	-	267,495,996
分部间交易收入	7,074,141	700,298	3,698,616	12,070,206	(23,543,261)	-
营业成本	151,930,210	82,148,435	9,851,834	11,629,036	(21,481,611)	234,077,904
利润/(亏损)总额	8,364,007	2,938,917	(288,847)	(214,203)	370	10,800,244
所得税费用/(贷项)	2,897,283	993,055	(1,944)	33,381	(304)	3,921,471
净利润/(亏损)	5,466,724	1,945,862	(286,903)	(247,584)	674	6,878,773
资产总额	94,676,009	66,235,754	3,956,639	140,322,406	(91,999,262)	213,191,546
负债总额	66,504,698	53,540,703	1,086,136	90,763,283	(78,189,679)	133,705,141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5,870,603	1,597,267	21,799	104,174	(419,837)	7,174,006
折旧及摊销费用	6,831,767	1,551,214	78,662	682,939	(11,958)	9,132,624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327,586	384,491	1,968	107,224	(176)	821,093

于 2022 年度，本集团不存在来自单一客户收入超过总收入的 10%的情况。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控股股东和子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1)。

(a) 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顺丰控股	深圳	投资类

本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为明德控股，最终控制人为王卫。

(b) 控股股东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顺丰控股	4,895,202	-	-	4,895,202

(c) 控股股东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顺丰控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主要的关联方列示如下:

	关联关系
丰巢科技及其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广东丰行智图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深圳丰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杭州丰泰电商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顺商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丰宜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联营公司
益海顺丰(上海)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上海嘉星物流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顺丰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深圳市顺捷丰达速运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深圳市中旺财税管理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武汉顺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浙江凯乐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Giao Hang Tiet Kiem Joint Stock Company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上海霆迪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深圳丰链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四川物联亿达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23 年 8 月起由本集团之子公司变 更为联营公司
敦豪威恒(珠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1}	2023 年 12 月起由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变更为子公司
CC SF China Logistics Properties Investment Fund, L.P.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中铁顺丰国际快运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北京物联顺通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中保华安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续)

主要的关联方列示如下(续):

	关联关系
湖北国际物流机场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深圳市盛海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顺丰公益基金会	控股股东以及本公司子公司发起设立，且公司高管担任理事会理事的组织
金拱门(中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要影响的其他公司

注 1: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由本集团的联营公司变更为本集团的子公司，本财务报表披露的关联交易指该公司成为子公司前的交易额。

(3) 关联交易

(a) 定价政策

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交易的计价方式及交易价格在遵循独立交易原则下参照市场价格厘定或按照双方协商价格确定。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交易(续)

(b) 提供服务/销售商品

	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要影响的实体	提供服务	1,973,589	1,722,355
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实体	提供服务	126,772	131,867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提供服务	86,245	57,456
最终控股公司的联营公司	提供服务	14,756	18,133
本集团的合营公司	提供服务	13,937	15,816
最终控股公司	提供服务	426	346
控股股东		-	5,583
		<u>2,215,725</u>	<u>1,951,556</u>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5,331	9,866
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实体	销售商品	744	11,459
最终控股公司的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3	30
		<u>6,078</u>	<u>21,355</u>

(c) 接受服务/采购物资

	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集团的合营公司	接受服务	1,270,700	1,079,015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接受服务	1,231,259	719,712
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实体	接受服务	673,306	590,399
最终控股公司的联营公司	接受服务	76	-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要影响的实体	接受服务	36	103
		<u>3,175,377</u>	<u>2,389,229</u>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采购物资	430,482	426,152
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实体	采购物资	299,276	256,301
本集团的合营公司	采购物资	8,781	250
最终控股公司的联营公司	采购物资	763	1,168
		<u>739,302</u>	<u>683,871</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交易(续)

(d) 利息收入/利息支出

	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利息收入	2,348	743
本集团的合营公司	利息收入	1,216	-
		<u>3,564</u>	<u>743</u>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利息支出	<u>169</u>	<u>361</u>

(e) 租赁

(i)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当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租赁资产种类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最终控股公司的联营公司	房屋建筑物	2,861	2,530
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实体	房屋建筑物	2,416	1,071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房屋建筑物	2,352	2,796
最终控股公司	房屋建筑物	683	-
本集团的合营公司	房屋建筑物	641	686
		<u>8,953</u>	<u>7,083</u>

(ii)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当年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租赁资产种类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实体	房屋建筑物	53,598	43,082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房屋建筑物	32,734	103,867
本集团的合营公司	房屋建筑物	3,876	-
		<u>90,208</u>	<u>146,949</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交易(续)

(e) 租赁(续)

(iii)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承担的折旧费用及利息费用

	租赁资产种类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房屋建筑物	229,975	225,826
本集团的合营公司	房屋建筑物	31,672	-
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实体	房屋建筑物	12,148	12,333
		<u>273,795</u>	<u>238,159</u>

(f) 提供担保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集团的合营公司	782,000	2021 年 9 月 29 日	2055 年 4 月 29 日	否

(g) 出售股权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实体	85,188	-
本集团的合营公司	12,827	-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	232,939
	<u>98,015</u>	<u>232,939</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交易(续)

(h) 购买股权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集团的合营公司	335,443	-

(i) 捐赠支出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要影响的实体	10,002	2,028

(j)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6,469	26,429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a) 应收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83,745	24,184
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实体	30,739	27,951
本集团的合营公司	6,404	1,677
最终控股公司的联营公司	3,266	6,527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要影响的 实体	358	176,682
最终控股公司	57	7
控股股东	-	130
	<u>124,569</u>	<u>237,158</u>

(b) 预付款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5,996	12,404
本集团的合营公司	3,409	641
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实体	2,309	10,913
最终控股公司的联营公司	1	3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 要影响的实体	-	2,039
	<u>11,715</u>	<u>26,000</u>

(c) 发放贷款及垫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的合营公司	329,933	-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49	32,920
	<u>329,982</u>	<u>32,920</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d)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实体	561,712	406,426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69,647	53,756
本集团的合营公司	1,468	8,747
最终控股公司的联营公司	379	645
最终控股公司	167	-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要影响的 实体	-	51,920
	<u>633,373</u>	<u>521,494</u>

(e) 其他非流动资产——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683	1,497
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实体	250	488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要影响的 实体	-	120
	<u>933</u>	<u>2,105</u>

(f) 长期应收款(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57,993	68,429
最终控股公司的联营公司	72	260
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实体	17	-
	<u>58,082</u>	<u>68,689</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g) 吸收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1,509	20,587

(h) 应付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164,244	184,386
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实体	135,957	164,570
本集团的合营公司	120,900	155,916
最终控股公司的联营公司	93	349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要影响的 实体	-	20
	<u>421,194</u>	<u>505,241</u>

(i) 合同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的合营公司	43,146	74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3,621	397
最终控股公司的联营公司	1,210	4,111
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实体	170	250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要影响的 实体	8	2,178
	<u>48,155</u>	<u>7,010</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j) 其他应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控股股东	21,816,446	15,189,958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125,672	194,620
最终控股公司的联营公司	3,608	2,829
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实体	2,788	1,039
本集团的合营公司	2,393	978
最终控股公司	128	17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要影响的 实体	-	20,839
	<u>21,951,035</u>	<u>15,410,280</u>

(k) 租赁负债(包括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	598,296	784,767
本集团的合营公司	98,987	-
受本公司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实体	92,060	45,379
	<u>789,343</u>	<u>830,146</u>

(5) 关联方承诺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对关联方的出租承诺。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承诺(续)

(b) 提供担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的合营公司	<u>2,384,180</u>	<u>2,384,180</u>

上述关联方担保承诺为已承诺但尚未向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九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本年发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309,338	109,57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u>233,708</u>	<u>48,111</u>
	<u>543,046</u>	<u>157,684</u>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a) 于 2022 年 5 月，顺丰控股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了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本集团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不超过 6,000 万份股票期权，该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42.61 元。在顺丰控股达到预定业绩条件及被激励对象达到绩效考核指标的情况下，被授予人所获股票期权总额的 25%、25%、25%、25%，将分别于自 2022 年 5 月 30 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及 48 个月后生效。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股份支付(续)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续)

2022年10月顺丰控股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顺丰控股对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行权价格由42.61元/股调整为42.431元/股。

顺丰控股于2023年8月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对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行权价格由42.431元/股调整为42.183元/股。

于2023年8月1日，顺丰控股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达到考核要求在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8,420,193份。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确认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为460,789千元(2022年12月31日：244,485千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累计金额为459,474千元(2022年12月31日：243,869千元)。于2023年度，本集团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金额为216,304千元(2022年度：220,852千元)。

(b)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股份支付情况

本集团以下属若干子公司的部分股权作为标的，分别授予该等公司或集团内其他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员工该等公司的股权或期权。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确认的该等公司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为601,069千元(2022年12月31日：508,035千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累计金额为487,225千元(2022年12月31日：431,320千元)。2023年度，本集团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金额为93,034千元(2022年度：冲减费用111,279千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按照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二叉树模型等评估方法确认。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股份支付(续)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本集团若干子公司以其股份或本公司股份作为计算基础，向该等子公司的合资格员工授予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于2023年12月31日，负债中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累计负债金额为268,453千元(2022年12月31日：334,757千元)。2023年度，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为233,708千元(2022年度：48,111千元)。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按照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二叉树模型等评估方法确认。

十 承诺事项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1,858,672	3,571,632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	131,895	1,811,611
其他	944	-
	<u>1,991,511</u>	<u>5,383,243</u>

十一 或有事项

如附注八(3)(f)所述，本集团的子公司为关联方提供贷款担保。于2023年12月31日，合计担保金额为782,000千元(2022年12月31日：895,374千元)。该等担保分别将于2030年12月23日和2055年4月29日到期。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嘉里物流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宣告, 在满足一定条件后将向其合资格股东宣派特别中期股息, 方式为以实物分派嘉里物流间接持有的 907,200,000 股 Kerry Express (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KEX”)股份(占全部已发行 KEX 股份的约 52.1%)。

由于上述拟分配的 KEX 股份由嘉里物流的子公司 KLN Logistics (Thailand) Limited (以下简称“泰国嘉里”)持有, 嘉里物流与泰国嘉里需就收购该等 KEX 股份订立股份买卖协议, 以使嘉里物流有权指示转让 KEX 股份予嘉里物流股东以实施分派。尽管嘉里物流并非任何有关 KEX 实物分派股份的接收人或受让人, 嘉里物流仍被视为已透过订立买卖协议收购 KEX 实物分派股份, 从而触发泰国守则项下有关 KEX 的强制性收购要约(除非获豁免)。因此, 根据泰国守则, 上述股份分配须待嘉里物流就分派产生的收购要约责任获得泰国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泰国证交所”)的豁免后方可作实。

本集团通过全资子公司 Flourish Harmon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间接持有嘉里物流 51.5%股份。若上述分配完成, 本集团将接收 KEX 合共 467,373,855 股股份, 占全部已发行 KEX 股份的约 26.8%, 触发泰国守则项下有关 KEX 的强制性收购要约。于 2024 年 2 月 5 日, 嘉里物流发布公告, 已就分派产生的收购要约责任获得泰国证交所豁免, 因此以实物分配股份的方式派发特别中期股息条件已达成且分配已成为无条件, 本集团按每股 5.5 泰铢价格向 KEX 股东发出要约收购, 收购其持有的 KEX 股份。

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 上述交易的中期股息分配和要约收购已完成, 本集团合计取得 KEX 1,091,818,327 股股份, 占 KEX 已发行股份的 62.7%。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租赁收款额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收的租赁收款额的未折现金额汇总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含一年)	371,269	228,038
一到二年(含二年)	240,171	185,848
二到三年(含三年)	146,234	134,539
三到四年(含四年)	90,435	179,036
四到五年(含五年)	56,615	60,581
五年以上	206,636	246,444
	<u>1,111,360</u>	<u>1,034,486</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企业合并

详见附注五(1)。

十五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指导本集团各部门进行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五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也有部分经营位于香港、美国、韩国及欧洲等地区/国家，分别以港币、美元、韩元及欧元等进行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非本位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存在着外汇风险。管理层持续监控本集团非本位币交易和非本位币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i)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公司的外汇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的公司持有的非本位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外汇敞口如附注四(56)(a)所示，主要来源于美元、港币和欧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于上述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约 25,622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74,507 千元)。

其他外币的变动产生的外汇风险影响不重大。

(ii) 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公司的外汇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位于中国香港地区以港币作为记账本位币的公司持有的非本位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外汇敞口如附注四(56)(b)所示，主要来源于美元。因为港币和美元为联系汇率，上述以港币作为记账本位币的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不重大。

(i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内除位于中国香港地区的子公司以外，其他海外子公司未持有重大的非本位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iv) 鉴于本集团内子公司存在不同的功能货币，故即使本集团内的交易及结余被抵消，但仍存在由此产生的外汇风险。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等外汇风险不重大。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五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浮动利率借款以及固定利率应付债券, 其中, 浮动利率的长期借款合计为 11,355,241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 7,472,010 千元); 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应付债券金额合计为 500,000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00,000 千元), 以美元计价的固定利率应付债券金额合计为美元 2,600,000 千元, 折合人民币为 18,415,020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2,600,000 千元, 折合人民币为 18,107,960 千元)。

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 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 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如果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 其他因素保持不变, 则本集团的税前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56,776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 37,360 千元)。

(c)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不在一年内出售的权益工具投资, 存在价格变动的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如果本集团上述各类权益工具投资的预期价格上涨或下跌 10%, 其他因素保持不变, 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税前利润约 59,000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 约 101,221 千元), 增加或减少税前其他综合收益约 948,954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 约 736,568 千元)。



十五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发放贷款及垫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以及长期应收款, 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 除长期应收款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其未折现合同现金流量之和外,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 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本集团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及长期应收款, 包括应收关联方款项和应收非关联方款项。对于应收关联方款项, 本集团认为其信用风险较低。对于应收非关联方款项, 本集团会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的信用期。应收账款的信用期一般在 30 天到 90 天。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 对于信用和回收记录不良的客户, 本集团会采用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 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以及合同资产主要是提供物流及货运代理服务及其他相关服务或销售商品形成, 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及长期应收款主要来源于提供物流及货运代理服务过程中产生的各种代垫款、代收货款、押金及保证金、为员工提供的贷款、以及应收融资租赁款等, 管理层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保持持续的信贷评估, 但一般不要求债务人就未偿还金额提供抵押物。本集团会定期监控并复核未偿还金额的预期信用损失, 评估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和参数, 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国内生产总值和消费者物价指数等。基于上述评估, 管理层对其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当本集团不能合理预期可收回的款项时, 则相应核销相关的未偿还金额。表明无法合理预期能够收回款项的迹象包括债务人无法按计划偿付或逾期无法支付合同款项、出现重大财务困难以及破产清算等。

对于发放贷款及垫款, 本集团根据国家相关监管部门的要求来制定信贷政策和操作实施细则, 对授信工作的全流程实行规范化管理。此外, 本集团进一步完善授信风险监测预警管理体系, 加强授信风险监测。积极应对信贷环境变化, 定期分析信贷风险形势和动态, 有前瞻性地采取风险控制措施。建立问题授信优化管理机制, 加快问题授信优化进度, 防范形成不良贷款。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五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2) 信用风险(续)

此外，财务担保承诺可能会因为交易对手方违约而产生风险，本集团对财务担保承诺制定了严格的申请和审批要求，综合考虑内外部信用评级等信息，持续监控信用风险敞口、交易对手方信用评级的变化及其他相关信息，确保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3) 流动风险

(a)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集团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吸收存款	1,731	-	-	-	1,731
应付账款	24,846,135	-	-	-	24,846,135
其他应付款	33,289,912	-	-	-	33,289,912
短期借款	18,396,510	-	-	-	18,396,510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9,660,951	-	-	-	9,660,951
长期借款	206,068	3,120,571	8,171,144	1,218,218	12,716,001
应付债券	562,511	1,058,727	8,739,130	10,754,753	21,115,121
长期应付款	-	247,452	-	-	247,452
租赁负债	-	4,569,459	2,529,679	1,784,760	8,883,898
	<u>86,963,818</u>	<u>8,996,209</u>	<u>19,439,953</u>	<u>13,757,731</u>	<u>129,157,711</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五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3) 流动风险(续)

(a)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吸收存款	20,670	-	-	-	20,670
应付账款	24,715,352	-	-	-	24,715,352
其他应付款	28,507,362	-	-	-	28,507,362
短期借款	12,963,318	-	-	-	12,963,318
其他流动负债	5,118,489	-	-	-	5,118,4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1,448,352	-	-	-	11,448,352
长期借款	161,001	3,101,351	4,660,180	85,488	8,008,020
应付债券	581,461	1,068,586	7,373,540	13,179,071	22,202,658
长期应付款	-	210,501	-	-	210,501
租赁负债	-	4,179,191	3,797,852	1,976,864	9,953,907
	<u>83,516,005</u>	<u>8,559,629</u>	<u>15,831,572</u>	<u>15,241,423</u>	<u>123,148,629</u>

(b)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附注四(3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含一年)	1,344,393	986,197
一到二年(含二年)	458,299	259,841
二到三年(含三年)	560,409	200,248
三年以上	2,834,483	192,415
	<u>5,197,584</u>	<u>1,638,701</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结构性存款	-	-	6,542,881	6,542,881
基金投资及其他	78	354	266,429	266,861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	99,978	-	99,97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产业基金类投资	-	-	499,320	499,320
其他	-	-	90,676	90,6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上市公司股权	2,418,842	-	-	2,418,842
非上市公司股权	-	-	7,070,693	7,070,693
金融资产合计	<u>2,418,920</u>	<u>100,332</u>	<u>14,469,999</u>	<u>16,989,251</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结构性存款	-	-	5,015,839	5,015,839
基金投资	77	34,144	-	34,221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	63,310	-	63,31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产业基金类投资	-	-	770,637	770,637
专项计划权益级证券	-	-	116,286	116,286
其他	-	-	125,286	125,2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上市公司股权	158,936	-	-	158,936
非上市公司股权	-	127,564	7,079,184	7,206,748
金融资产合计	<u>159,013</u>	<u>225,018</u>	<u>13,107,232</u>	<u>13,491,263</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	92,120	-	92,120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	96,647	-	96,647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本集团存在第一层次与第三层次间的转换。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预期收益率和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交易性金融资产 -结构性存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基金投资及其他	其他非流动金融 资产 -专项计划权益级证券	其他非流动金融 资产 -产业基金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 资产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015,839	-	116,286	770,637	125,286	7,079,184
本年新增	89,150,000	-	-	16,589	1,384,772	54,174
本年重分类	-	209,487	-	(209,487)	-	-
本年转出至第一层级	-	-	-	-	(1,466,275)	(139,189)
本年减少	(88,085,445)	(531)	(116,286)	(22,944)	(4,297)	-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损失)	462,487	53,572	-	(58,405)	(32,494)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	-	-	-	-	(32,05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3,901	-	2,930	83,684	108,58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542,881	266,429	-	499,320	90,676	7,070,693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续):

	交易性金融资产 -结构性存款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专项计划权益级证券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产业基金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21 年 12 月 31 日	530,446	235,821	552,130	90,072	6,167,109
本年新增	121,958,127	-	220,144	32,039	345,378
本年减少	(117,934,830)	(137,660)	(24,173)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	462,096	18,125	2,705	(87)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	-	-	-	(32,29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19,831	3,262	598,988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015,839	116,286	770,637	125,286	7,079,184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公允价值估计(续)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发放贷款及垫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款项、租赁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和长期应付款等。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一年以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

十七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所有者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所有者的股利金额、向所有者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降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所有者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比率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u>63.42%</u>	<u>62.72%</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八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12,691,821	8,858,536
应计利息	21,993	2,008
	<u>12,713,814</u>	<u>8,860,544</u>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结构性存款	<u>4,514,793</u>	<u>2,006,699</u>

(3) 应收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725,375	1,188,216
减：坏账准备	(455)	(290)
	<u>724,920</u>	<u>1,187,926</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含一年)	<u>725,375</u>	<u>1,188,216</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八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b) 坏账准备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率	金额
关联方组合	703,613	-	-
非关联方组合	21,762	2.09%	(455)
	<u>725,375</u>		<u>(455)</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率	金额
关联方组合	1,130,140	-	-
非关联方组合	58,076	0.50%	(290)
	<u>1,188,216</u>		<u>(290)</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八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借款(a)	7,544,038	8,974,035
应收关联方往来款项	3,903,419	3,271,586
应收关联方利息	5,758	69,292
应收押金款项	12,102	7,847
应收关联方股利	-	7,130
其他	5,864	3,714
	<u>11,471,181</u>	<u>12,333,604</u>
减：坏账准备	(73)	(54)
	<u>11,471,108</u>	<u>12,333,550</u>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关联方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 2.20%~3.79%(2022 年 12 月 31 日：2.30%~5.12%)。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含一年)	11,467,045	12,328,062
一到二年(含二年)	410	5,542
二年以上	3,726	-
	<u>11,471,181</u>	<u>12,333,604</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一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押金保证金款项。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照未来十二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均处于第一阶段。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八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长期股权投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 子公司	40,266,375	37,162,274
- 合营企业	2,192,524	2,345,475
- 联营企业	52,582	57,507
	<u>42,511,481</u>	<u>39,565,256</u>
减：减值准备		
- 联营企业	(19,301)	(2,521)
	<u>(19,301)</u>	<u>(2,521)</u>
子公司(a)	40,266,375	37,162,274
合营企业(b)	2,192,524	2,345,475
联营企业(c)	33,281	54,986
	<u>42,492,180</u>	<u>39,562,735</u>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八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减值 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顺丰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成本法	8,595,846	8,595,846	-	8,595,846	100.00%	100.00%	-	-	-
深圳市丰泰电商产业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9,411,974	8,311,974	1,100,000	9,411,974	100.00%	100.00%	-	-	-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成本法	4,284,038	4,284,038	-	4,284,038	100.00%	100.00%	-	-	-
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成本法	3,851,346	3,851,346	-	3,851,346	100.00%	100.00%	-	-	5,600,000
顺丰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3,157,290	3,157,290	-	3,157,290	100.00%	100.00%	-	-	1,400,000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00,000	1,500,000	-	1,500,000	100.00%	100.00%	-	-	-
顺元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00,000	1,500,000	-	1,500,000	100.00%	100.00%	-	-	-
杭州顺丰同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38,400	1,338,400	-	1,338,400	56.87%	56.87%	-	-	-
集团财务公司	成本法	2,500,000	1,000,000	1,500,000	2,500,000	100.00%	100.00%	-	-	-
其他	成本法	4,127,481	3,623,380	504,102	4,127,481			-	-	70,691
		<u>40,266,375</u>	<u>37,162,274</u>	<u>3,104,102</u>	<u>40,266,375</u>			<u>-</u>	<u>-</u>	<u>7,070,691</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八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合营企业

	2022 年	本年增减变动						2023 年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新增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其他权益变动	计提减值准备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湖北国际物流机场有限公司	2,227,947	-	-	(162,409)	-	-	-	2,065,538	-
其他	117,528	-	-	9,458	-	-	-	126,986	-
	<u>2,345,475</u>	<u>-</u>	<u>-</u>	<u>(152,951)</u>	<u>-</u>	<u>-</u>	<u>-</u>	<u>2,192,524</u>	<u>-</u>

(c) 联营企业

	2022 年	本年增减变动						2023 年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新增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计提减值准备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联营企业	54,986	-	(4,078)	(518)	-	(329)	(16,780)	33,281	(19,301)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八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营业收入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		
— 服务费收入	51,891	73,743
其他业务：		
— 特许权使用费收入	5,692,831	5,203,056
— 其他	86	-
	<u>5,744,808</u>	<u>5,276,799</u>

(a) 本公司营业收入分解如下：

	2023 年度			
	特许权 使用费收入	服务费收入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段确认	-	51,891	-	51,891
其他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	-	86	86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5,692,831	-	-	5,692,831
	<u>5,692,831</u>	<u>51,891</u>	<u>86</u>	<u>5,744,808</u>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八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营业收入(续)

	2022 年度			
	特许权 使用费收入	服务费收入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段确认	-	73,743	-	73,743
其他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段确认	5,203,056	-	-	5,203,056
	<u>5,203,056</u>	<u>73,743</u>	<u>-</u>	<u>5,276,799</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均属于合同预计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一部分。

(7) 投资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按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公司宣告发 放的股利	7,070,691	1,8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222,097	237,083
委托贷款投资收益	72,618	19,669
按权益法分担的被投资公司净损益 的份额	(153,469)	(41,613)
处置子公司取得的投资损失	(712)	-
其他	-	(477)
	<u>7,211,225</u>	<u>2,014,662</u>





机构概况

新闻发布

政务信息

办事服务

互动交流

统计信息

专题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办事服务 > 备案结果公示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 (截至2026年1月9日)

日期: 2026-01-09 来源: 证监会

【字号: 大 中 小】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 (截至2026年1月9日)

链接: 中国政府网

行业相关网站

政府网站年度报表

主办单位: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版权所有: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编号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备注
28	广东岭南智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9Y1LN46N	44010006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体育东路108号创展中心西座608室	020-83808566	
29	广东可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9W0TP833	44010293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32号太平洋金融大厦10楼	020-39391992	
30	振兴(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272302060	44010369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445号2201、2202单元	020-83380803	原深圳振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迁址定名为振兴(广东)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1	广东中天粤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9W2ELASQ	44010153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东路155、157、159号2001A室	020-38202188	
32	广东中恒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9W2ELASQ	44010153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东路155、157、159号2001A室	020-38202188	
33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		7层706室	0531-81666288	
34	河南守正创新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10100MA41		口绿地新都会9号楼9层906	0371-65335617	
35	湖南楚才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31302MA41		1219、1235房	0731-85502962	
36	湖南和泉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30111MAB1		衡南大厦2901-2	0731-88390379	
37	湖南建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30111MAB1		一栋11层1101-1106号	0731-84452201	
38	湖南信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30105MA41		业综合体(含写字楼)23013	0731-84451098	
39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1		6-9楼	0591-87858259	
40	嘉兴知联中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3304026741		1701室	0573-82715123	
41	江苏苏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106MA71			025-83478785	
42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			021-23281000	
43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201160796417077	12010023	天津市南开区红旗路216号天津中环产业园有限公司A楼南二层	022-23733333	
44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05090096	11000154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010-85886680	
45	南通万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320691MA22XMY417	32060005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崇川路58号6幢9号楼A2408室	0513-85516657	
46	融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103291606	47470029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心大厦21层2101	0755-83249959	
4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609134343	31000007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588号前滩中心42楼	021-23232853	
48	晋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585492784	11010032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01-1至1001-26	010-68784081	
49	山东健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125681011388	37010071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舜义路176号环贸中心4号楼12层1204	0531-62317269	
50	山东恒拉曼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370700061969464B	37070023	山东省潍坊市高新区新城街道北海社区东风东街5738号清荷园12号综合楼1-2301	0536-8850217	
51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2MA3UH4APX6	37010041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华能路38号汇源大厦708室	0531-86550426	
52	上海略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3101011970208411	31000182	上海市静安区延平路219号29楼	021-63667866	
53	上海浦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3101010660737112R	31000199	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376号6楼	021-63561616	
54	上海友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31011356652180L	31000317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三里桥路1018号上海数字产业园A座603室	021-50799479	
55	上海友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310230MA1JYQWR56	31000419	上海市静安区长安路1138号19E	021-51818234	
56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021-52920000	
57	绍兴鉴湖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3306027757412858	33000281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世茂国际中心1302室	0575-85148066	
58	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1922540396	44030005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彩田路2010号中深花园B座1001A、1003A	0755-82127695	
59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1922504172	44030025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华航社区深南中路3006号佳和华强大厦B座28层08-11房、27层0	0755-83295582	
60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1923608867	44030052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四道18号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西座1001-100	0755-22676410	
61	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34699F	47470033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园16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1栋A3001	0755-86716234	
62	深圳市瑞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MA5FEN3N08	47470291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座1103	0755-23998023	